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離開時間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四時十五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一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四時十五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四時十五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二十五分

林于靖女士(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列席者

黃婧炘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盧家傑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南	
李建業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溫遠雄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碼頭事務	
梁國衡先生	運輸署運輸主任／西貢	
馬志雄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羅維嘉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西貢	
黃家霖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一	
吳建鋒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謝良有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貢	
陳 耿先生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署理助理指揮官(行動)	
容健軾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	
歐廣銳先生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	
石子民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許嘉儀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出席議程 第 II(二)項
袁建恆先生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黃寶雲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策劃及發展)	出席議程 第 II(二)、III、 IV 及 V 項
鄭靜恩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車務)	
譚浚熙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公共事務)	
冼志賢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黃嘉俊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總策劃主任	
梁孫偉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營運經理	
鍾佩怡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總公眾事務主任	
衛燕薇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	
		出席議程 第 VII 項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零二零年第二次會議。特別是首次列席委員會會議的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碼頭事務溫遠雄先生；以及九巴經理(車務)鄭靜恩女士。

2. 主席表示，沒有委員向秘書處申請缺席會議。另外，本會議共收到 22 項動議、4 項提問及 1 項轉介議題。

I.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其他修訂建議，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新議事項

(一)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

4. 主席建議本屆委員會成立兩個常設工作小組和一個非常設工作小組。建議成立的常設工作小組包括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其職權範圍為統籌西貢區道路安全推廣活動及相關事宜和就西貢區單車徑及行人路安全相關事宜提出意見。另一個常設工作小組建議為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其職權範圍為討論 2020-2023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發展和檢討現時西貢區巴士服務。非常設工作小組方面，主席建議成立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其職權範圍為商討區內違例泊車問題及警方相應的執法情況，關注涉及私人土地的違例泊車的管理權責及探討可行管制措施和就區內不同區域的車位供應提供意見。

5. 鍾錦麟先生表示支持成立上述三個工作小組，他建議有關巴士的議題應避免在巴士路線工作小組及委員會中重複討論，故建議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負責：

- 討論全年巴士路線計劃。由於現時委員需於運輸署每年一至三月提交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後才了解其內容及提供意見，角色相對被動，希望可於每年六至七月當巴士公司向運輸署提交下一年的巴士路線計劃的建議時已能參與相關討論及提出全區性的意見。
- 討論所有巴士相關的議題。參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的做法，已在工作小組處理的議題不會在委員會中重複討論。

6. 主席認同巴士路線工作小組及委員會不應重複討論巴士相關的議題。

7.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通過本屆委員會成立上述兩個常設工作小組和一個非常設工作小組以及上述職權範圍。

8.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議後將以電郵邀請各委員加入工作小組，而工作小組成員名單將於下次會議由委員會通過。

【會後補註：由於個別工作小組需於短期內召開會議，主席同意傳閱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9.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按過往經驗一樣只設有召集人。

10. 主席表示，個別工作小組或需於短期內召開會議，建議參考區議會全體會議的做法，即場以舉手投票方式推選工作小組召集人，由一位委員提名，並由另一位委員和議召集人人選，然後以舉手投票方式推選工作小組召集人。候選人須獲得簡單多數票，即在所投的有效票中（不包括棄權者）取得較多票數而無須超過一半票數可當選為召集人。

11.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採納上述建議。

12. 主席宣布開始推選西貢區巴士路線小組召集人。

13. 范國威先生提名黎煒棠先生出任西貢區巴士路線小組召集人。秦海城先生、鍾錦麟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14. 黎煒棠先生表示願意接受是項提名。

15. 由於只有一個提名及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黎煒棠先生自動當選為西貢區巴士路線小組召集人。

16. 主席宣布開始推選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召集人。

17. 蔡明禧先生提名副主席出任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召集人。范國威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18. 副主席表示願意接受是項提名。

19. 由於只有一個提名及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副主席自動當選為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召集人。

20. 主席宣布開始推選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召集人。

21. 黎銘澤先生提名主席出任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召集人。呂文光先

生及黎煒棠先生和議。

22. 主席表示願意接受是項提名。

23. 由於只有一個提名及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他本人自動當選為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召集人。

24. 主席建議各常設工作小組任期為兩年，即由當選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工作小組召集人在任期完結後可以連任。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採納上述建議。

**(二)2020-2021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SKDC(TTC)文件第 2/20 號)**

25. 主席歡迎—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許嘉儀女士
-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袁建恆先生
- 新巴／城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
- 新巴／城巴總策劃主任黃嘉俊先生
- 新巴營運經理梁孫偉先生
- 新巴／城巴總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

2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許嘉儀女士簡介計劃。

27. 由於與巴士相關的一項續議事項及六項動議均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運輸署盡快落實調景嶺來往馬鞍山巴士線 (續議事項)

**建議新設的 797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
(SKDC(TTC)文件第 5/20、39/20 及 70/20 號)**

28. 主席表示，議案由梁里先生動議，並由陳緯烈先生和議。

29. 委員備悉新巴的書面回覆。

**建議新設的九巴 98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
(SKDC(TTC)文件第 6/20、61/20 及 70/20 號)**

30.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緯烈先生動議，並由梁里先生及葉子祈先生和議。

31. 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要求計劃中的 98 號和 797 號線分別繞經坑口或將軍澳南
(SKDC(TTC)文件第 7/20、40/20 及 70/20 號)**

32.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銘澤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馮君安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黎煒棠先生和議。

33. 委員備悉新巴的書面回覆。

**要求計劃中的烏溪沙至康盛花園和石門至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線
提供全日服務
(SKDC(TTC)文件第 8/20、41/20 及 70/20 號)**

34.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銘澤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馮君安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黎煒棠先生和議。

35. 委員備悉新巴／城巴的書面回覆。

**要求開辦烏溪沙及將軍澳的巴士服務，維持「2018-19 年度的巴士路線
計劃」中的計劃路線
(SKDC(TTC)文件第 9/20、42/20 及 70/20 號)**

36. 主席表示，議案由柯耀林先生動議，並由李嘉睿先生、謝正楓先生、王卓雅女士、陸平才先生、陳耀初先生、鄭仲文先生及李賢浩先生和議。

37. 委員備悉新巴／城巴的書面回覆。

**要求城巴擬設立 A28 號線簡化路線，縮短行車時間及加密班次
(SKDC(TTC)文件第 10/20、43/20 及 70/20 號)**

38.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煒棠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黎銘澤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馮君安先生和議。

39. 委員備悉城巴的書面回覆。

40. 委員備悉運輸署就上述六項動議的書面回覆。

41. 張美雄先生歡迎今年巴士路線計劃建議開辦第 98 及 797 號線。對於有動議建議將第 98 及 797 號線無限延伸及加入中途站，他表示強烈反對及不滿。他續表示，坑口、調景嶺及將軍澳已有多條巴士及小巴路線可途經或直達觀塘或東九龍一帶，待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下稱「轉乘站」）落成後，上述地區將有更多巴士路線轉乘選擇。而日出康城發展迅速及人口不斷膨脹，但沒有任何巴士路線由日出康城及清水灣半島直達觀塘，唯一由清水灣半島開往觀塘的巴士第 796S 號線亦被運輸署及新巴縮減服務時間，取消全日服務。他認為應該充分利用轉乘站接駁路線的機遇，加快落實轉乘優惠，而不是不合理地增加中途站及延伸路線，削減路線的競爭力。

42. 梁里先生表示，在巴士第 796S 號線被大幅調整班次至每天四班的情況下，調景嶺現時沒有巴士路線直達觀塘，因此建議新設的第 797 號線於調景嶺設站以善用資源。他希望委員不要互相指責，而是應該要求巴士公司善用資源規劃路線，並舉例巴士第 796X 號路線亦因應日出康城的發展而延伸至該地區。他反映，一旦地鐵出現故障，調景嶺居民將沒有其他交通工具直接往返觀塘工業區一帶。此外，他相信如巴士公司考慮延伸第 296A 號路線至調景嶺已能解決大部分問題。

43. 黎銘澤先生表示，現已有十多條服務坑口、寶琳、將軍澳南及調景嶺的巴士路線因應日出康城的發展而延伸至該地區，區內的巴士路線規劃一直是以全區性角度出發並考慮區內不同地區的需要。他指出，現時坑口沒有任何巴士路線將途經轉乘站，將軍澳南及調景嶺亦沒有巴士路線可直達轉乘站。他認為第 98 及 797 號路線應參考第 798 及 290 系列路線，服務多個地區讓路線在開辦時已有一定的客量需求，繼而能再增加班次及優化路線。此外，對於巴士路線計劃中烏溪沙至康盛花園和石門至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下稱「交匯處」）的路線只開辦上、下午各一班，他認為難以累積載客量，建議路線提供全日服務，同時建議往來石門的路線延長至科學園一帶。他續表示支持第 98 及 797 號線途經將軍澳南、坑口或調景嶺，增加路線的載客量，令相關地區的居民有新的交通服務選擇以快速地直達轉乘站或九龍灣一帶。

44. 陳緯烈先生表示，調景嶺現時沒有全日的巴士路線直達牛頭角或九龍灣，而第 796S 號線只提供清晨 5 時 30 分及 6 時兩班車的服務，部分上班人士未能使用相關服務。他反映，雖然由調景嶺開往九龍灣的專線小巴第 110 號線的班次為 15-30 分鐘一班，但該路線有車輛不足及經常脫班的問題，所以很少居民會選擇乘搭小巴前往九龍灣。此外，由於第 98 及 797 號線均往

來日出康城及觀塘、九龍灣一帶，他對路線的載客量是否足夠支持其營運存疑。他希望巴士公司能更好地調配資源，考慮將其中一條路線繞經將軍澳南或調景嶺，方便居民。

45. 黎煒棠先生表示，第 98 及 797 號線的服務區域類近，對路線的載客量能否支持其全日服務感到憂慮。由於現時將軍澳南至善街一帶新落成屋苑的交通配套嚴重不足，主要的巴士服務都屬於長途巴士路線，缺乏往來觀塘區的短途巴士路線，因此希望第 98 及 797 號線的其中一條路線可以途經將軍澳南和調景嶺一帶，方便居民直達觀塘及前往轉乘站或創紀之城轉車。另外，他歡迎城巴加強將軍澳南機場巴士服務。然而，巴士路線計劃中的第 A28 號機場巴士線路線冗長，希望巴士公司可以研究縮短路線及行車時間。

46. 呂文光先生表示，委員對於第 98 及 797 號線的動議源於希望善用資源。他對日出康城地區的客量是否能支持兩條路線的營運存疑，希望運輸署解答為何會安排兩條路線往來日出康城及觀塘一帶。他認同將軍澳其他地區均對直達觀塘區的巴士路線有需求，因此委員提出不同的走線建議。另外，巴士路線計劃中第 A28 號線路線迂迴，希望運輸署考慮縮短路線。

47. 張展鵬先生表示，調景嶺往來觀塘的巴士路線冗長，缺乏吸引力。現時調景嶺只有第 796S 號線提供每日四班班次往來觀塘區。除了第 797 號線加設調景嶺站的建議外，他建議可考慮第 796S 號線加密班次，尤其是在上、下班時間，以及延伸路線至觀塘商貿區，補足地鐵未能到達的地方。此外，他認為在轉乘站落成後，可考慮增設往來調景嶺及轉乘站的穿梭巴士，班次約五分鐘一班，讓居民可在轉乘站轉乘第 98、797 或 796S 號線前往觀塘區。

48. 鍾錦麟先生認為今年的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應包括轉乘站的接駁路線。他理解日出康城需要巴士路線前往轉乘站，然而問題在於日出康城的客量可否支撐兩條路線的營運，認為相關問題應透過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去解決。如缺乏跨巴士公司的轉乘優惠，乘客需要在乘搭第一程巴士前已選定乘搭哪間巴士公司的路線，而不是根據巴士抵達轉乘站的先後次序去選搭，情況不合理。他續表示，兩間巴士公司在沒有協作的情況下建議增設第 98 及 797 號線，做法不理想。此外，他認為將軍澳往來馬鞍山路線亦需要提供跨巴士公司的轉乘優惠，否則其載客量難以支撐路線的營運。最後，他建議將由他提出的有關開辦由寶琳及坑口途經將軍澳隧道往返觀塘巴士線的動議提前在此合併討論。

49. 謝正楓先生表示，在是次會議提出了要求新巴第 796S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的動議，認為亦可在此合併討論。將軍澳南人口不斷增加，居民如要乘搭

巴士前往觀塘，需要步行 15 分鐘至尚德乘搭第 296A 號線。運輸署認為待轉乘站落成後，居民可乘搭巴士第 796X 號線到轉乘站乘坐往觀塘的路線，但他相信居民會選擇乘坐地鐵而非花費時間候車，難以理解為何將軍澳南及調景嶺至今沒有全日的基本巴士服務往來觀塘。而在最近社會運動下，相對少了居民選搭港鐵，希望運輸署慎重考慮委員的意見。

50. 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鍾錦麟先生及謝正楓先生的動議。

**要求新巴 796S 號巴士線全日服務，並改經將軍澳南
(SKDC(TTC)文件第 11/20、44/20 及 71/20 號)**

51. 主席表示，議案由謝正楓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李嘉睿先生、王卓雅女士、陸平才先生、陳耀初先生、鄭仲文先生及李賢浩先生和議。

52. 委員備悉新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要求九巴開辦連接寶琳及坑口，途經將軍澳隧道往返觀塘的全日巴士線
(SKDC(TTC)文件第 12/20、62/20 及 72/20 號)**

53. 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呂文光先生、馮君安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黎煒棠先生和議。

54. 委員備悉九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55. 運輸署許嘉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為配合轉乘站的啟用和日出康城人口增長及交通需求，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建議增設第 98 及 797 號線。兩條路線均會於轉乘站設站，除了讓日出康城的居民有直接的巴士服務前往東九龍一帶外，將軍澳其他小區的居民可透過轉乘站乘搭上述路線，從而擴大各小區的巴士網絡。轉乘站啟用後，現時途經將軍澳隧道的巴士路線會在轉乘站設站，屆時居民可以透過現有的巴士路線在轉乘站轉乘第 98 或 797 號線，九巴及新巴亦會為乘搭其營運路線的乘客提供轉乘優惠。待兩條路線落實開辦後，運輸署會密切監察路線的需求和載客量。如有需要，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相應調整路線的服務。
- 因應第 A26 及 A26P 號線的行車路線修訂，第 A29P 號線將會調整觀塘一帶的走線，並全日延伸至日出康城，同時建議更改路線編號為第 A28

號線。現時西貢區有三條機場巴士路線，分別是第 A29、A29P 及 E22A 號線，大致可配合將軍澳區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雖然第 A29P 號線的路線改經寶達邨及安秀道，但不會為行車時間帶來明顯增幅，即使路線延長至日出康城，預計有關修訂對將軍澳南一帶的乘客影響輕微。上述的服務調整將可令更多將軍澳區的乘客能享用直達機場的全日巴士服務。運輸署會在落實有關服務後收集及研究相關的營運數據，如有需要，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適時調整服務以配合乘客需求。

- 第 796S 號線的班次早年因應載客量長期偏低而作出班次調整。運輸署了解現時將軍澳一帶有新屋苑落成，將繼續與巴士公司留意乘客需求，以在有需要時適當地調整巴士服務。因應轉乘站即將啟用，居民屆時亦將可以以現有的巴士服務到轉乘站轉乘第 98 或 797 號線前往觀塘及九龍灣一帶。

56. 新巴／城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因應日出康城新屋苑入伙及轉乘站的落成，新巴建議增設第 797 號線，若延長路線，將減低服務對乘客的吸引力。因此，新巴希望第 797 號線維持直接由日出康城前往轉乘站的走線，而將軍澳其他地區的居民可在轉乘站落成後，利用現有的巴士服務到轉乘站乘搭第 797 號線。此外，新巴會繼續積極研究提供由坑口直達轉乘站的巴士服務。
- 就委員建議縮短第 A28 號線行車時間，如按照第 A29 號線的行車路徑，將會影響於寶琳北路上下車的乘客，以及順利邨一帶的居民，受影響的乘客將超過路線乘客量的一半。因此，城巴需要再作進一步的研究。第 A28 號線將大幅提升服務班次，方便將軍澳南一帶的居民。如果居民希望以較快的途徑到達機場，可考慮選搭城巴第 E22A 號線，或待轉乘站落成後，乘搭新巴第 796X 號線到轉乘站轉乘第 A29 號線前往機場。
- 就委員關注新巴第 796S 號線班次問題，待轉乘站落成後，將軍澳南和其他地區的居民可利用新巴其他路線到轉乘站乘搭第 797 號線前往觀塘一帶。新巴現階段希望待轉乘站落成及了解新的乘搭模式後，才研究第 797 號線是否有需有調整服務。

57. 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若第 98 號線繞經調景嶺會令路線變得迂迴及增加一定的行車時間，對在將軍澳工業邨及日出康城上下車的乘客造成影響。九巴一直關注調景嶺的巴士服務需求以及研究在將軍澳南提供更適切的巴士服務，希望可以透過輕微調整現有的路線，從而服務相關地區的居民，例如輕微延長由尚德開出的第 296A 及 296D 號線，減少對現有乘客的影響，同時亦

可方便到調景嶺居民出行。九巴希望委員理解不同巴士路線有不同的定位，會在對現有乘客帶來最少影響的情況下去調整服務。

- 九巴現時在坑口及寶琳已提供多條巴士路線直達九龍各區。對於建議開辦短途路線由坑口及寶琳直達轉乘站，九巴會再作研究。

58. 王卓雅女士表示，第 98 及 797 號線均主要服務日出康城，希望運輸署不要重疊資源。由於現時坑口沒有直達轉乘站的巴士路線，她希望運輸署考慮將上述其中一條路線繞經坑口。

59. 梁衍忻女士表示，現時坑口沒有巴士服務直達轉乘站及觀塘。她認為剛才巴士公司提及的巴士服務與直達目的地的巴士服務是兩回事，居民需由坑口上車並途經寶琳及山上地區才可到達九龍各區。她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回應坑口居民將如何受惠於新落成的轉乘站。

60. 周賢明先生歡迎新設兩條路線直達轉乘站，但認為兩條路線的走線頗長及收費較高。第二，他認為若只有同一巴士公司的路線才有轉乘優惠，將會減低路線的吸引力及影響路線的營運，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繼續研究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第三，他希望運輸署提供每個地區直達轉乘站的巴士服務，並建議調整現有服務，例如延長第 296A 或 296D 號線繞經調景嶺、將第 98A 號線服務常規化或分拆路線，部分班次維持現有走線，而部分班次則由坑口及寶琳直達轉乘站。最後，他認為將軍澳工業邨或日出康城居民對短途的巴士路線有需求，例如現有往來坑口的第 296E 號線，認為若巴士路線冗長，將減低路線對起點站乘客的吸引力。他表示，現時有很多巴士路線延伸至日出康城，建議運輸署與巴士公司研究整合這些路線，使路線不要過長而令收費增加。

61. 張展鵬先生查詢轉乘站的巴士轉乘安排，例如居民先乘搭收費較高的長途巴士路線前往轉乘站乘搭第 98 或 797 號線的情況下的收費安排。他相信，如果沒有轉乘優惠，居民將不會在轉乘站轉乘上述兩條路線前往觀塘一帶。他希望運輸署與巴士公司盡快落實轉乘優惠，並建議增設一條快速的巴士路線往來調景嶺及轉乘站。

62. 梁里先生表示如果沒有跨巴士公司服務轉乘優惠，調景嶺及將軍澳南一帶居民只能繼續主要使用新巴的服務，轉乘站的轉乘作用將難以發揮。他查詢有關優惠是否可行，若不可行，他希望了解原因及運輸署相應的解決方法。他期望能有一條巴士路線由調景嶺直達觀塘商貿區。由於九巴表示對延長第 296A 號線至調景嶺持開放態度，他希望運輸署與九巴商討落實服務調整的安排及時間表。

63. 黎煒棠先生認為現時將軍澳交通最大的問題是沒有跨巴士公司的轉乘優惠，他反映將軍澳南居民若不希望乘搭地鐵，會選擇步行至尚德乘搭第296A號線，該路線於觀塘創紀之城轉乘大量巴士路線均有轉乘優惠。他認為第796S號線客量不足的其中一個原因是該路線沒有龐大的轉乘巴士網絡。他續向九巴查詢第296A號線使用轉乘優惠的乘客數據，並請運輸署協調各間巴士公司商討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及將軍澳南直達觀塘的巴士服務。此外，他了解巴士公司對於在將軍澳南設置過海巴士路線持反對的意見，希望巴士公司回應，待轉乘站落成後，會否加強現有的第690號線在轉乘站的轉乘優惠。

64. 鍾錦麟先生對於第98及797號線無須招標存疑，希望運輸署解釋為何部分巴士路線需有招標程序而部分巴士路線則無須招標。他查詢可否將兩條路線整合為一及於招標條款中加入必須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的條件。他對兩條將軍澳往來馬鞍山的巴士路線作同樣查詢。此外，他了解有委員反對巴士路線計劃中把將軍澳往來馬鞍山巴士路線拆線的安排，他認為將路線分拆可以提高巴士服務效率，並建議來往石門及彩明交匯處的路線途經大學站前往科學園，達至接駁東鐵線的效果。

65. 主席向運輸署查詢巴士路線的招標程序。

66. 運輸署許嘉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第98及797號線分別由兩間巴士公司建議增設，路線曾經諮詢及考慮地區意見後才落實開辦。另外，運輸署亦因應地區的發展和意見，提出開辦將軍澳往來馬鞍山及烏溪沙的巴士路線建議，在收集及整合有關行車路線的意見後，將邀請各間巴士公司遞交路線的服務建議。運輸署在為不同區域設計巴士路線時，需考慮該地區現有的巴士網絡及如何為居民帶來最大的裨益，例如個別巴士公司營運新路線能否為乘客提供轉乘網絡或優惠，才決定公開邀請專營巴士公司遞交服務建議或由個別巴士公司提供的新建議路線予運輸署考慮開辦。
- 政府一直鼓勵各間巴士公司提供更多車費優惠，以減低乘客的車費支出。然而，巴士公司在提供轉乘優惠時需自願承擔少收的車資收入。就轉乘站的轉乘優惠而言，運輸署一直與巴士公司溝通，希望他們可提供更多的優惠，但巴士公司考慮到現時的財政狀況，暫未能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雖然如此，巴士公司在各自營運的巴士路線均會提供轉乘優惠，包括免費或補差價形式的轉乘優惠。運輸署預計當轉乘站啟用後，乘客的乘車習慣會有所改變，屆時將整體檢視各小區的巴士路線。若某

些路線的乘客量有所增長，運輸署將與巴士公司商討相應調整個別巴士路線服務，以配合乘客需求。

67. 陳嘉琳女士對運輸署提出前往烏溪沙及石門的兩條路線建議表示不理解，認為較少居民需要直接前往馬鞍山上班。她建議路線可途經大學站或科學園等相對較多居民上班的地點，同時方便乘客接駁東鐵線前往大埔及上水等地。另外，由於將軍澳各個地區分散，她認為需要將巴士路線拆線及整合，而非每條路線不斷加設新站。

68. 主席表示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一帶的居民可乘坐巴士路線到秀茂坪下車，然後步行至轉乘站轉車，希望巴士公司回應將如何保障山上的居民能受惠於轉乘站的轉乘安排。

69.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現時巴士公司正面對財政壓力，九巴希望優先考慮途經將軍澳隧道的路線的轉乘優惠。九巴備悉委員對週邊地區的轉乘優惠的意見，可考慮研究相關建議的可行性。就轉乘站的轉乘優惠，除了運輸署剛才提及的優惠外，九巴會在轉乘站提供分段收費，亦會認真考慮及研究委員提及的意見。

70. 新巴／城巴冼志賢先生回應，新巴／城巴備悉委員對轉乘站的轉乘優惠的關注，將盡量提供旗下巴士路線的轉乘優惠。現時公司的財政狀況不太理想，需繼續研究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的可行性。

71. 陸平才先生表示，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曾在多屆委員會中討論，至今仍未有進展，認為推行相關優惠的阻力源自運輸署。他認為巴士路線工作小組需要邀請運輸署參與討論，並要求運輸署帶領巴士公司研究及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否則相關計劃只會一拖再拖。

72. 呂文光先生認為巴士公司未有意願去推動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強調相關優惠旨在增強巴士服務的競爭力，不論運輸署或是巴士公司都應認真考慮推行有關優惠。此外，他查詢運輸署是否有相關資料支持建議第 98 及 797 號線同時服務日出康城，希望探討可否整合兩條路線，從而把整合後多出的資源開辦將軍澳其他地區往來觀塘的路線。

73. 馮君安先生認同呂文光先生有關整合路線的意見。他認為，運輸署及巴士公司互相推卸責任，對於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計劃沒有一個確實的答覆。巴士公司最大的競爭對手是港鐵，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能支持及提升區內巴士服務的競爭力。他認為運輸署應積極與巴士公司跟進相關優惠計劃，希

望運輸署回應何時才能推行相關優惠。

74. 秦海城先生表示，不理解為何運輸署會接納兩間巴士公司提出第 98 及 797 號線的建議，現時坑口雖有接近九萬人口，但沒有一條直達觀塘或轉乘站的巴士路線，對運輸署的相關決定存疑。此外，他認為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在考慮是否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時，除了考慮巴士公司自身利益外，應考慮相關優惠能惠及將軍澳區居民和改善區內的交通網絡。

75. 梁衍忻女士查詢運輸署建議開辦第 98 及 797 號線的準則，表示坑口的人口增長明顯較日出康城多，但卻沒有一條直達轉乘站的巴士路線。她反映現時坑口居民如欲直接前往觀塘或九龍灣一帶，除了乘搭專線小巴第 102 號外，並沒有其他選擇。她請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回應坑口居民將如何受惠於轉乘站的落成。

76. 鄭仲文先生表示，坑口現時沒有一條直達觀塘的巴士路線，而往來坑口及牛頭角的第 98A 號路線需途經寶琳及山上屋苑。坑口居民如要前往觀塘或到觀塘轉乘其他巴士路線，需乘坐第 98A 號線，但他反映路線經常駛至中途站就出現接近客滿的情況。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能開辦一條可以由坑口直達觀塘的巴士路線。

77. 運輸署許嘉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因應日出康城一帶人口持續增長，而日出康城的巴士網絡亦未及將軍澳其他小區成熟，故巴士公司建議開設第 98 及 797 號線。該兩條路線均會途經轉乘站，除日出康城的居民，其他小區的居民亦可使用現有的巴士路線前往轉乘站轉乘該兩條路線前往觀塘或九龍灣一帶。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會在轉乘站啟用後，觀察及了解乘客需求的轉變，繼而研究如何調整路線以配合不同小區的需要。
- 現時坑口居民除可乘搭第 98A 號線前往觀塘外，日後亦可選乘第 98D 或 297 號線前往轉乘站轉乘其他前往觀塘的巴士路線。運輸署在轉乘站啟用後，會密切留意相關路線的客量需求會否有所增長。如有需要，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研究增加路線班次。
- 運輸署一直鼓勵巴士公司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令乘客可以節省交通的支出。然而，各公司在考慮其營運情況及財政情況後，暫不考慮提供跨公司轉乘優惠。運輸署會繼續鼓勵巴士公司，在確保能夠維持適切的公共交通服務情況下提供更多的優惠予乘客。

78. 主席表示，現時日出康城設有第 98B 號線前往觀塘，而建議增設的第 98

號線同樣由日出康城前往觀塘，查詢九巴是否有考慮上述兩條路線的重疊問題。

79. 九巴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現時九巴在早上設有特別班次讓日出康城及坑口居民途經將軍澳隧道前往觀塘，例如第 98B 號線。當第 98 號線落實開辦後，九巴會審視資源的調配及乘客需求，有需要時考慮整合及善用相關的資源服務相關地區。
- 現時九巴在坑口提供相對多元化的路線選擇，居民可在不需轉車的情況下，在坑口直接選搭前往九龍各區的巴士路線。現時坑口的第 98A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來往觀塘，當中亦有晨早特別班次行經將軍澳隧道前往觀塘，對於建議開辦短途路線由坑口及寶琳直達轉乘站，九巴會再作研究。就日後第 98A 號線服務調整的可行性及安排，九巴會在轉乘站落成後，密切留意有關路線是否能適切地協助居民善用轉乘站，以及乘客的乘搭模式和需求是否有所改變，繼而在有需要時研究如何作資源的調配。

80. 新巴／城巴冼志賢先生回應，在轉乘站落成後，新巴在將軍澳不同地區都有直接的巴士路線前往轉乘站。現時，新巴在坑口相對提供較少巴士路線服務，對於會否開辦由坑口直達轉乘站的路線持開放態度及會積極研究。

81. 主席請委員就上述八項動議逐一進行表決。

82. 就「建議新設的 797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的動議，張美雄先生對議案投反對票。由於沒有其他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3. 就「建議新設的九巴 98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的動議，張美雄先生對議案投反對票。由於沒有其他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4. 就「要求計劃中的 98 號和 797 號線分別繞經坑口或將軍澳南」的動議，張美雄先生對議案投反對票。由於沒有其他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5. 就「要求計劃中的烏溪沙至康盛花園和石門至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線提供全日服務」的動議，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6. 就「要求開辦烏溪沙及將軍澳的巴士服務，維持『2018-19 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中的計劃路線」的動議，14 位委員對議案投棄權票，包括陳緯烈先生、梁衍忻女士、黎銘澤先生、黎煒棠先生、范國威先生、陳嘉琳女士、秦海城先生、蔡明禧先生、馮君安先生、梁里先生、呂文光先生、鍾錦麟先生、張展鵬先生及張美雄先生。由於沒有其他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7. 蔡明禧先生表示，反對將兩條路線合併，但對於加密班次的建議表示支持，所以投棄權票。

88. 就「要求城巴擬設立 A28 號線簡化路線，縮短行車時間及加密班次」的動議，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89. 就「要求新巴 796S 號巴士線全日服務，並改經將軍澳南」的動議，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90. 就「要求九巴開辦連接寶琳及坑口，途經將軍澳隧道往返觀塘的全日巴士線」的動議，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

91. 主席要求運輸署、新巴／城巴及九巴跟進委員就上述議題的意見，並表示上述議題將交由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續議事項。

III. 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SKDC(TTC)文件第 3/20 號)

9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93. 主席表示，上屆委員會曾提及有關於寶康路增設第 E22A 號線巴士站的安排，相關建議當時在進行諮詢。他表示，增設上述巴士站能方便將軍澳村的居民，尤其是行動不便的人士，查詢相關進度。

9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李建業先生回應，路政署正就相關建議的工程項目進行準備工作。

【註：請同時參閱第 164 至 166 段】

95. 黎煒棠先生歡迎新巴延長第 796P 號線的服務時間。他查詢在延長服務時間後路線客量的變化及新巴有否計劃把第 796P 號線改為全日服務。

96. 新巴／城巴總策劃主任黃嘉俊先生回應，第 796P 號線自 2019 年 12 月底起延長服務後，截至 1 月中旬的客量最高約六成，在今年的巴士路線計劃中亦有建議延長服務時間的安排。新巴將密切留意及研究是否需要再加密班次或延長服務時間。

97. 陳嘉琳女士查詢第 98B 號線的客量數據。

98.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由於近日疫情及早前社會事件，整體各線的客量持續下降。至於第 98B 號線的確實客量數據，九巴會於稍後提供。

【九巴會後補註：根據客量數據，第 98B 號線的每個班次平均客量為兩成。】

99. 鍾錦麟先生關注疫情下的班次調整安排及查詢現時巴士服務是否已恢復正常，如否，何時能恢復正常。

100. 九巴經理(公共事務)譚浚熙先生回應，有較多的公司和機構在較早時間實行在家工作的安排，九巴相應地安排班次調整。現時隨著較多人恢復正常上班，載客量亦有回升的跡象，故九巴再作出相應的班次調整，特別是在繁忙時間。由於在上下班時間的人流相對較高，為服務上班人士及讓乘客保持足夠距離以配合疫情防控，九巴會進一步調整班次，希望配合乘客的乘車需要。

101. 新巴／城巴總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回應，由於疫情的影響，新巴／城巴客量下跌了約四成，公司已因應各條路線的實際客量需求作出相應的班次調整。在政府及私人機構逐漸恢復正常上班的安排下，過去一星期的客量只有輕微的上升。新巴／城巴會繼續密切留意客量的情況，適時靈活調配。

102. 梁衍忻女士請巴士公司交代在疫情下曾經作出班次調整的路線資料，以及班次調整的密度。此外，她希望巴士公司回應會否有恢復正常巴士服務的確實日子或其他進一步的計劃。

103. 九巴譚浚熙先生回應，九巴靈活地按照實際需要去調配資源，如遇上乘客量較高的情況，會立刻安排資源去提供服務。雖然陸續恢復正常上班安

排，但實際上仍有部分上班人士在家工作，加上學生尚未復課及市民尚未恢復上街的信心，所以九巴仍然在觀察市民使用巴士服務的情況。現時的班次已經恢復了相當的數量。隨著市況恢復正常，九巴會恢復原有的巴士服務。

104.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城巴一直有密切留意及因應客量的情況而作出班次調整。當市況逐漸恢復正常，新巴／城巴會逐漸恢復原有的服務班次。

105.馮君安先生請巴士公司回應以下查詢。第一，班次服務將何時恢復正常。由於大部分上班人士及公務員都陸續恢復正常上班，他查詢恢復正常服務的確實日子。第二，他希望巴士公司確實地提供路線及班次調整的數據。第三，巴士公司派人點算客量的頻率。最後，就巴士公司提及如遇到乘客量回升的情況，將相應地再調整班次，希望巴士公司提供例子或資料。另外，他請運輸署回應是否事先對兩間巴士公司作出的服務調整安排給予允許，或巴士公司在運輸署不知情的情況下自行作出班次調整。

106.黎銘澤先生表示，九巴第 290 號線在晚上繁忙時間的班次由 10 分鐘一班調整至 15 分鐘一班，有居民在上星期晚上繁忙時間乘搭該路線返回將軍澳時，由於巴士駛至葵涌已客滿，在之後中途站的乘客根本無法上車，希望巴士公司留意上述情況。

107.黎煒棠先生表示，當巴士班次減少但乘客量可能沒有減少的情況下，乘客在擠迫的巴士車廂中有機會造成交叉感染，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留意上述情況。他查詢巴士調整是否經過運輸署的允許，例如第 296M 號線的班次減少至 30 分鐘一班，有居民反映相關路線真實的候車時間超過 30 分鐘。此外，第 296D 號線在繁忙時間調整至 20 分鐘一班，他對相關調整是否能減少車廂內的乘客和控制疫情存疑。

108.范國威先生表示，集體運輸系統的服務提供者都因應疫情作出應對行動，例如港鐵安排機械人提供服務、巴士公司將冷氣巴士引入窗戶等。他認為，如因減少班次而導致有車廂擠迫的情況，將對疫情防控帶來負面影響，希望巴士公司不要輕易削減巴士服務。他續表示，部分市民因過去發生的反修例事件而調整日常乘車習慣，認為巴士公司如把握機會，在現時的情況下提供巴士服務以爭取新的巴士乘客，可提升巴士公司的競爭力，未來將更容易與港鐵直接競爭。

109.鍾錦麟先生查詢第 690 號線在下午繁忙時間最新的班次調整是否得到運輸署的批准及相關路線的服務將何時恢復正常。

110.主席查詢巴士公司有否因應疫情而加強巴士車廂內的清潔。

11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受到疫情的影響，整體的巴士乘客量大幅減少。因應乘客的需求下降，巴士公司向運輸署申請暫時調整部分路線的班次。運輸署在審批申請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乘客量下降的幅度，以及班次減少後預期的載客量等。就早前大部分已獲批的路線的班次，最多延長不超過五分鐘。
- 為配合政府在 3 月 2 日起公共服務有秩序地逐步恢復正常運作，運輸署已要求巴士公司恢復早前曾暫時調整的巴士路線的正常班次。
- 就第 296M 號的班次調整，由於該路線的乘客量較低，運輸署曾批准相關路線調整服務的申請。

112.九巴譚浚熙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九巴沒有任何減薪、裁員或強制放無薪假的安排。九巴希望可持續地為市民提供巴士服務，因此須作出班次調整的安排。過去一星期，雖然客量比早前跌幅收窄，但仍有約三成的跌幅。
- 對於過去一星期有部分時間出現乘客未能上車的情況，九巴表示抱歉。隨著上班人士恢復正常上班安排，九巴會相應地調整服務。
- 九巴有持續提供班次調整列表供市民參考，而在列表之外，九巴會因應外勤同事的觀察或實質的數據，在有需要時會立刻作出靈活的資源調配。
- 對有委員表示擔心交叉感染的問題，事實上九巴巴士的空調系統已有抽鮮風功能，然而九巴正陸續在巴士車廂安裝橫趟式車窗，希望進一步加強車廂的空氣流通。除此之外，九巴引入了醫學級的消毒技術，更有效地消滅病菌，並陸續在巴士上提供潔手液供乘客使用。九巴母公司亦將自行生產口罩供前線員工使用。九巴表示作為公共運輸服務承辦商，希望在提供巴士服務以外盡量做多一點，與社會共同抗疫。

113.新巴營運經理梁孫偉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在疫情下，新巴／城巴的客量下跌大約四成。過往一個月，新巴／城巴以服務為先，有節制地調整服務班次，減少的班次大約為十多個百分點。
- 政府部門在 3 月 2 日逐漸恢復正常的上班安排後，客量有輕微上升，但上升的幅度仍然相當低。新巴／城巴密切留意每日的班次客量數據，當發現有客量上升的情況，會靈活地去調配資源調整服務班次。

- 在清潔方面，新巴／城巴提醒車長在行車期間開啟巴士的鮮風喉，同時加強了巴士到站後的清潔及巴士回廠後的清洗，工程部亦加強了冷氣機隔塵網的清洗。

114.陳緯烈先生查詢巴士公司有否與衛生防護中心聯絡。除剛才提及的加強清潔外，就已確診人士所乘搭的巴士路線，巴士公司是否有額外的清潔安排。

115.九巴譚浚熙先生回應，九巴加強整體車隊的清潔工作，為所有行經路面的巴士進行了適當的消毒工作，有助避免病毒傳播。

116.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城巴一直密切留意疫情的最新情況，並因應最新事態發展及衛生防護中心的最新指引和建議，作出相應的配合措施，包括加強清洗隔塵網和用稀釋漂白水清潔及消毒車廂。若有確診個案，新巴／城巴會按照衛生防護中心的指引作出適當的清潔。早前有委員向公司反映居民對車廂清潔措施的關注，公司亦有安排額外清潔及消毒有關車廂。

IV.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九年第五次會議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80/20 號)

117.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要求改善清水灣往來將軍澳交通問題

118.主席表示，由於與「巴士」相關的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九巴 91S 線加強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6/20、63/20 及 76/20 號)

119.主席表示，議案由李賢浩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李嘉睿先生、鄭仲文先生、陳耀初先生、謝正楓先生及王卓雅女士和議。

120.委員備悉九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21.李賢浩先生表示，現時除專線小巴外，清水灣道沒有巴士路線可直接前往坑口市中心，但小巴經常有脫班及滿座的情況。因此，他希望第 91S 號線可提供常規化服務。九巴的回覆表示，由於客量不足，所以不考慮增設班次，他希望九巴重新考慮相關建議。

122.劉啟康先生表示，已多次要求第 91S 號線提供常規班次，但路線至今只有早上兩班前往將軍澳的班次。很多市民會在週末前往清水灣行山及郊遊，令交通擠塞問題十分嚴重，他希望繼續爭取第 91S 號線常規化。

123.九巴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第 91S 號線在開辦時只有一班車，九巴在上年度了解到居民希望增強早上前往坑口的服務的意見，於是在第 91 號線的抽調資源加開一班第 91S 號線服務，九巴樂見兩班特別班次可以協助居民前往坑口上班及上學。
- 了解到假日乘客需求，九巴向運輸署申請把部分只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提供服務的特別路線增加星期六的服務，以紓緩假日西貢區的交通需求。

124.黎煒棠先生表示，就有關坑口沒有直達將軍澳隧道巴士路線的問題，建議九巴考慮研究將第 91S 號線延長至轉乘站，不但方便清水灣居民，坑口居民也可利用路線直達轉乘站。他認為相關方案可帶動居民對路線的需求，以至可考慮加密服務班次。

125.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坑口現有其他路線的特別班次行經將軍澳隧道。在轉乘站啟用後，九巴將考慮研究微調某些路線的可行性，從而方便居民前往轉乘站或相應的地點轉乘。

12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續議事項(2)。

(3)要求解決西貢居民假日乘車困難的問題

127.陳嘉琳女士表示，巴士公司主要集中處理遊客出入西貢的情況以解決西貢假日乘車問題，但現時西貢不論在假日還是平日都有很多區外遊客進出，令西貢居民乘車困難。除應付遊客的需求外，她認為也需要解決西貢居民出入的交通問題。她以九巴第 94 號線為例，路線服務班次在平日為 40 分鐘一班，在週末因應遊客需求而增加班次至 15 至 20 分鐘一班，認為巴士公司的安排對西貢居民不公平。

128.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現時已在假日時增加班次服務。第 92R、96R 及 298R 號線均為九巴因應西貢假日高客量的情況而特別開辦的路線，九巴希望上述路線可以紓緩客量的需求，而西貢居民可以乘坐恆常的路線如第 92、94 及 299X 號線出行。

129.劉啟康先生希望巴士公司更好地利用資源，以九巴第 91R 號線為例，此路線有三班班次於上午前往清水灣，當上午的班次到達清水灣後，回程時巴士經常以空車離開清水灣，浪費巴士資源。他認為可安排相關資源來服務西貢居民，表示每年都提出相關建議及希望九巴可以再詳細考慮相關路線的安排。

130.陳嘉琳女士建議九巴考慮第 92 及 94 號線提供西貢居民候車快線，讓居民不需要和遊客一起等待多於一班班次，亦建議九巴提供分段收費。她認為巴士公司在平日應為西貢居民提供乘車優惠，增加居民乘搭巴士的誘因。

131.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並要求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4) 要求運輸署研究開辦往來西貢將軍澳至港島渡輪/「水上的士」或其他水上服務

132.呂文光先生表示，將軍澳交通不應只依靠港鐵，委員會就上述議題已討論多年，水路交通是研究處理將軍澳居民過海問題的其中一個方案。他建議運輸署先以非恆常的方式去試行由水路過海往港島的方案，然後慢慢調整服務。運輸署一直表示需有公司對營運水路交通感興趣才可繼續相關研究，但他認為運輸署應更積極去推動落實水上交通服務。

133.鄭仲文先生表示，本區曾多次研究水上交通方案以紓緩將軍澳的交通壓力，隨著將軍澳人口不斷增長，雖然連接本區的鐵路及巴士服務有所增加，但一旦港鐵將軍澳綫出現故障，將軍澳就會成為一個孤島。他認為單靠將軍澳隧道無法解決全區居民需要前往市區的問題，希望政府重新研究開辦渡輪航線由將軍澳前往港島或九龍，紓緩將軍澳區的交通壓力。

134.陳嘉琳女士認為需要開設一條新的渡輪航線，除了考慮載客量外，亦需考慮居民的出行模式。她認為渡輪相對於地鐵及巴士有更高的可塑性，例如可以讓居民載貨、載單車或攜帶寵物，渡輪的客源和服務，和現時巴士及地鐵服務有所不同。而且如有一個良好的經營環境，對於從事水上運輸的人士而言將會有多一條出路。她希望運輸署考慮在假日時提供水上交通服務，亦希望運輸署納入不同的因素作考慮，例如考慮因港島北有一條沿岸單車路

線，未來可能會有更多居民從將軍澳攜帶單車前往港島。

135.黎煒棠先生表示港鐵在繁忙時間的載客率已接近飽和，渡輪服務可以提供居民多一個交通選擇，方便居民過海或去九龍的其他碼頭。現時，日出康城至調景嶺已設有海濱走廊，加上將來第 137 區的發展，將軍澳的海岸線會再延長。他認為應善用區內寶貴的資源，希望運輸署考慮開辦渡輪服務。

136.柯耀林先生表示，由運輸署在 SKDC(TTC)文件第 80/20 號就開辦水上交通服務的回應中可見運輸署仍然維持鐵路為主、鐵路優先的方針，令鐵路服務壟斷將軍澳對外交通的安排。運輸署多年來都沒有提供一份有關將軍澳對外交通的風險評估報告，包括如地鐵服務及將軍澳隧道發生故障或意外時運輸署的具體應變計劃。他建議運輸署進行一個詳細的風險評估，待完成後提交報告予西貢區議會再作討論。

137.黎銘澤先生認同渡輪對比巴士及港鐵服務有其優勢，運輸署可考慮先開辦假期或試行服務，例如由將軍澳海濱前往觀塘海濱或中環海濱。若居民認為服務可方便他們出行，運輸署可續考慮加強相關服務。

138.張偉超先生表示，現時踏單車上班的文化在港島及九龍均十分盛行，而將軍澳的局限在於如居民希望踏單車離開本區，必須經山路才能前往油塘一帶。他認為前往觀塘或港島的渡輪服務可方便上班人士踏單車上班，現時如需攜帶單車使用港鐵或巴士服務，需要拆轆或摺車，對單車使用者相對不方便。

139.何偉航先生表示，許多大城市都提供渡輪服務，希望運輸署積極研究開辦渡輪及水上的士服務。他續表示，港島區有很多合適的公眾碼頭，將軍澳作為一個沿岸的地區，希望運輸署考慮建設一個碼頭，讓居民可以有一個新的交通選擇。另外，西貢有許多熟水性的水上人，故營運水上交通服務時不擔心有人手方面的問題，相信能提供一個穩定而長久的水上交通服務。

140.梁衍忻女士希望運輸署交代考慮提供新的交通工具時的準則。她反映現時在早上繁忙時間，地鐵駛至將軍澳站時乘客已難以上車，但除港鐵服務外，將軍澳只有班次疏落的巴士第 690 及 694 號線前往港島。她希望運輸署了解現時將軍澳對於過海交通的需求。另外，她建議運輸署在研究渡輪服務的可行性時，邀請渡輪公司進行試乘計劃，從而了解相關的可行性及載客量。

14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在考慮新的渡輪航線時會考慮相關因

素，包括乘客需求、營運可行性等。現時將軍澳居民主要使用鐵路服務往來港島，若開辦與鐵路重疊的渡輪，其客量未必足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支出。考慮到上述情況，運輸署現時沒有計劃開辦有關渡輪或水上交通服務。而當鐵路服務受阻時，運輸署會因應鐵路事故的嚴重程度，適時聯絡其他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例如要求巴士公司加強巴士服務。

142.梁衍忻女士希望運輸署提供相關數字顯示現時的載客量無法支持鐵路服務的營運支出。她重申，將軍澳居民主要依靠鐵路服務是因為別無他選，除了鐵路服務及班次疏落的兩條巴士路線外，居民沒有其他公共運輸方式前往港島。

143.黎煒棠先生表示，當將軍澳綫出現服務受阻的情況，居民難以前往港島。即使有過海巴士路線，居民亦因班次客滿而難以上車。開辦渡輪服務可補充將軍澳的交通缺口及為居民提供額外選擇，希望運輸署審慎考慮。

14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5) 交通交匯處空氣質素及噪音問題

145.梁里先生認為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每年監察交匯處的清潔情況及每兩年進行空氣質素調查的密度並不足夠，現時調景嶺交匯處通風系統的出風口鋪滿灰塵，而且衛生環境情況不理想。在疫情下，他希望交匯處的衛生情況可以作出更大的改善，希望運輸署盡快與相關政府部門安排在區內各個交匯處進行清洗行動。

146.周賢明先生表示待天氣轉熱後，問題將會加劇。他希望運輸署與相關政府部門可以列出安排清潔行動的具體日子和地點，讓委員可以前往了解及監察。

147.陳嘉琳女士表示，坑口交匯處的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的情況十分不理想，希望了解運輸署在該處恆常的管理工作，以及運輸署會如何改善現時交匯處的噪音問題。

148.黎煒棠先生查詢運輸署會否參考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的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為交匯處作相關的檢定。他表示將軍澳南的交匯處或巴士總站的出入風口都鋪滿灰塵及鮮有人員進行清潔，希望運輸署可以協調統籌交匯處在空氣質素及噪音問題上的管理，加強清潔工作，並在有需要時為交匯處的空氣質素進行檢定。

149.梁衍忻女士希望運輸署提供相關數字顯示交匯處的空氣質素合符標準。她表示現時坑口交匯處的情況完全不符合市民的需要。居民時常需要在交匯處長時間候車，因此，交匯處的空氣質素及環境對居民有很大的影響。她希望運輸署提出改善交匯處的空氣質數和環境的具體措施，亦希望運輸署考慮調節交匯處的燈光，令市民可在更舒適的環境中候車。

150.鄭仲文先生表示，坑口交匯處的通風十分不足，而交匯處內的溫度與戶外溫度可能相差五、六度，難以令人相信交匯處的空氣質素合乎標準。他認為交匯處內巴士路線將會日益增加，希望相關部門可提供就交匯處進行進行改善工程的計劃。

15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與機電署一直監測交匯處的空氣質素及通風系統的運作情況。機電署會定期在運輸署管理的交匯處進行空氣質素的調查，並按實際需要加密調查的次數。
- 改善空氣質素的措施包括安排延長通風系統操作時間、調高風量、更換／清洗通風系統零件等。就委員提供的意見，運輸署會向機電署反映。
- 運輸署一直關注交匯處的噪音問題，並提醒巴士公司及小巴營辦商加倍留意車輛在行駛時發出的聲響，以及定期維修及保養車輛，減低車輛產生的聲響。

152.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並要求運輸署與機電署跟進及去信環保署表達委員的意見。

V.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巴士)

-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九年第五次會議與巴士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4/20 號)

153.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建議巴士服務安排
譴責運輸署沒有尊重及妥善跟進區議會大會 2018 年 1 月 2 日通過的動議，「要求政府研究及落實各專營巴士公司合作的轉乘優惠，以解決巴士轉乘站缺乏轉乘車的局面，全面發揮轉乘站的功能」，忽視寶林、翠林、康盛、坑口、尚德、將軍澳站、調景嶺、環保大道、康城、將軍澳

工業邨、清水灣道及西貢公路的巴士需求，令轉乘站名存實亡，強烈要求盡快解決問題

154.主席表示，原定於上月到轉乘站的實地視察活動因疫情問題延期，區議會將再安排議員前往轉乘站進行實地視察活動。

155.鍾錦麟先生希望 3 月內可進行相關視察。

156.黎煒棠先生表示，居民有機會先乘搭價格相對高的路線前往轉乘站轉乘價格較低的路線，查詢巴士公司對類似的情況的轉乘安排及會否在轉乘站啟用前向委員會交代同一巴士公司轉乘優惠的詳細規劃及措施。

157.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一直與運輸署討論轉乘的詳細安排，包括考慮提供第二程免費或補差價形式的轉乘優惠。在落實細節後，將由運輸署統一發放相關消息。

158.鍾錦麟先生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盡快提供轉乘優惠的詳細資訊。

159.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城巴會為旗下路線提供以免費轉乘或補差價形式的轉乘優惠。公司現正與運輸署討論細節安排，進一步消息將由運輸署統一發放。

160.蔡明禧先生查詢翠林邨第 290 號線往九龍方向巴士站加建上蓋及座椅事宜，由於運輸署表示將於本年 3 月底前完成相關項目的審批，希望運輸署提供詳盡的工程時間表。

16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就翠林邨延長巴士站上蓋的建議完成地區諮詢，現正整理相關資料，預計於 3 月底前完成審批工作。

162.九巴譚浚熙先生補充，由於有關位置地下有管道，九巴需要再與運輸署研究如何處理相關工程。九巴理解加建上蓋及顯示屏可方便市民乘車，現時九巴在該位置旁邊的第 93K 及 98C 號線巴士站顯示屏增加第 290 號線的資訊，方便乘客。

【註：請同時參閱第 168 至 169 段】

163.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請運輸署與相關部門及巴士公司跟進安排實地視察。

(3)要求運輸署在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後，研究方案照顧怡心園、茵怡花園及富麗花園居民

164.主席查詢在寶康路增設第 E22A 號線巴士站的工程進度及是否需要移除樹木以增設巴士站。

165.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吳建鋒先生回應，路政署已就上述工程收到運輸署發出的施工通知書，現正進行前期準備工作。在增設巴士站的位置會有三棵樹需要移除，正進行樹木堪察以了解樹木的情況及處理相關事宜。

166.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93 至 94 段】

(4)要求政府盡快將 E22A 號巴士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要求運輸署翻查記錄，有關景嶺路打通中央分隔欄予巴士右轉入調景嶺交通交匯處，以及研究可行性

167.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5)要求運輸署於翠林邨往九龍方向 290/290A/290X 及 93M 巴士站加建上蓋及加設坐椅
要求盡快於南圍巴士站(出九龍方向)加建上蓋

168.九巴譚浚熙先生報告，就南圍巴士站加建上蓋的建議，九巴在進行初步視察後發現相關位置地下有一些管道，以及有空間不足的情況。由於加設上蓋涉及地底的工程，因此在處理相關工程的技術上需要與運輸署研究解決的方法。

169.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並請運輸署及九巴繼續跟進。

【註：請同時參閱第 160 至 162 段】

(6)搬遷第 796X 號線環保大道領都巴士站

170.張美雄先生關注現時搬遷題述巴士站的進度。運輸署於上年回覆中表示會與數據中心及地政署協商處理相關事宜，至今未有任何進展。他建議將巴士站向北移至靠近斑馬線位置，或將現有第 796X 及 796P 號線巴士站搬遷至日出康城交匯處，方便乘客乘車。

17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委員提出有關改動巴士路線走線至交匯處的建議會影響現時乘搭上述路線的乘客，運輸署需與巴士公司研究相關建議。

172.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馬志雄先生補充，建議的位置現時有工程進行中，運輸署會向相關工程的建築商和發展商爭取安排設置巴士站，並重申現時巴士站的位置為一個臨時的交通措施。運輸署將繼續跟進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情況。

173.張美雄先生表示，由於相關議題已討論超過兩年，希望運輸署盡快回覆。

17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7)要求運輸署重組第 93A、93M、93K、95 及 95M 巴士路線，以改善山上交通問題
建議將第 95M 號線延伸至九龍灣企業廣場巴士總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175.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8)要求延長及加深西貢往九龍方向響鐘巴士站

176.何偉航先生希望運輸署及路政署加快工程進度，相關巴士站有很多週邊的村民使用，亦有小巴途經該站，但現時巴士站的長度只足夠讓一架巴士停泊，希望在延長及加深巴士站後可減低交通擠塞的壓力。

177.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9)要求調整 94 巴士路線班次時間

178.陳嘉琳女士表示，第 94 號線班次調整至 40 分鐘一班為居民帶來不便。鄉郊有很多乘客為長者，他們習慣 30 分鐘一班車的班次及難以使用應用程式了解班次情況。她提醒九巴，經營鄉村巴士路線與市區巴士路線有所不同，鄉郊居民經常要乘搭短途的路線。現時相關路線往黃石碼頭方向在途經大網仔後，有提供分段收費，她認為九巴應提供雙向的分段收費優惠。此外，大部分第 94 號線的巴士站沒有上蓋及座椅。她希望九巴改善軟件及硬件上的配套，並建議九巴考慮使用相對小型的巴士行走鄉郊路線及加密班次。就運輸署的路線客量數據，由於調查在去年除夕的早上繁忙時間進行，她認為調查數據並不反映真實情況。最後，她反映第 94 號線的脫班問題嚴重。

179.何偉航先生表示，第 94 號線的脫問題非常嚴重，認為 6%至 27%的載客率並不能反映現實情況。他認為，由於公共交通服務質素強差人意，較多鄉郊居民選擇自行駕駛。另外，現時很多公司實行彈性工作時間，他認為繁忙時間並不固定在早上或晚上時間。他希望九巴考慮回復以前的班次時間表，即每 30 分鐘一班，現時班次時間對長者而言難以計算及記憶。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全面審視居民需要及路線的服務安排。

180.梁衍忻女士表示，除了計算載客量之外，九巴可提出班次的改動計劃並諮詢居民意見，認為九巴現時調查服務水平的方式會忽略潛在的乘客。她續表示，疏落的服務班次會降低居民的乘搭意欲，令載客量相應減低。此外，由於很多西貢鄉郊的居民在西貢市從事零售或飲食業工作，認為路線的繁忙時間定於六時半至九時半未能配合居民的乘車需求，同時希望運輸署或九巴可花幾天時間及在不同時段進行實地視察，比較數據。

181.九巴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一如以往九巴需根據運輸署的指引，於相關路線的載客率達到指引要求，向運輸署提出調整班次的申請，經運輸署審批後，方能落實班次調整。
- 第 94 號線於 2018 年 11 月進行班次調整，根據地區居民對於相關變動的意見，九巴在 2019 年 8 月再次微調相關路線的服務班次。九巴希望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配合居民的需要。
- 對於委員提及區內長者相對較難去記憶新的班次時間，九巴在 2019 年作出班次改動時，就有關建議提供詳細時間表的傳單協助居民更容易掌握時間表。
- 九巴認為如太頻密地改動服務班次，會令居民難以掌握班次時間。根據現時第 94 號線的載客量，班次服務水平足以應付乘客的需求。九巴亦有在假日提供第 96R 號線服務，方便居民在假日的出行。
- 九巴認為路線服務有進步的空間，會繼續研究資源調配的可行性及檢視相關路線的服務。

182.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碼頭事務溫遠雄先生補充，運輸署會留意現時在疫情下，居民的特別工作安排及週末遊客的需求變化，亦會與九巴會繼續密切留意第 94 號線的乘客需求變化。

183.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註：主席暫時離席，會議由副主席代為主持】

(10)要求運輸署盡快落實調景嶺來往馬鞍山巴士線

184.副主席表示，議題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11)要求九巴 296D 繞經調景嶺一帶，並開辦直達尖沙咀東特別班次

185.黎煒棠先生表示，第 796P 號線並非一條提供全日服務的路線。就九巴表示曾將第 296D 號線延長至調景嶺向運輸署作出申請，他希望運輸署回應相關的跟進行動及計劃。

186.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現時居民來往調景嶺及尖沙咀一帶可選擇乘搭新巴第 796X 及 796P 號線。運輸署已於本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中，建議延長第 796P 號線的服務時間，往尖沙咀東方向的服务時間由下午二時延長至下午五時，往日出康城方向的服务時間則由下午四時提早至中午十二時，以進一步加強來往調景嶺及尖沙咀、佐敦一帶的巴士服務。由於第 796X 及 796P 號線的最高每小時載客量分別為七成及四成半，運輸署未有計劃要求九巴提供第 296D 號線來往調景嶺及尖沙咀的特別服務安排。

187.黎煒棠先生表示，現時新巴的服務未能覆蓋尖沙咀西，即九龍站一帶，表示九龍站及尖東站之間有一定的距離。即使在轉乘站落成後，由於沒有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居民不會乘搭第 796P 號線前往轉乘站轉乘第 296D 前往九龍站一帶，希望運輸署微調第 296D 號路線行經寶邑路及翠嶺路前往調景嶺。他認為若有更多乘客乘坐第 296D 號線，可加密路線的班次，令整個將軍澳的居民受惠。

188.梁里先生表示，九巴曾在 2018 年年底向運輸署提交建議第 296D 號繞經調景嶺的方案，相關建議將額外行車時間減至最低。他向運輸署查詢為何不考慮九巴提出的方案。

189.運輸署李建業先生表示，運輸署現時未有相關計劃，但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在轉乘站啟用後，與巴士公司檢視相關的巴士服務。

190.副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2)要求改善將軍澳南至九龍西的巴士服務，延長 296P 及 796C 至長沙灣甘泉街，以獨立資源開辦 796E 新增班次，並安排路線服務大角咀一帶

191.黎煒棠先生樂見第 296P 號線延長至荔枝角工貿區，方便在荔枝角工作的居民。他查詢運輸署會否考慮研究將第 796C 號線也延長至荔枝角工貿區。

另外，由於第 796E 號線會先途經九龍灣商貿區後才前往旺角及深水埗，令部分居民集中選擇乘搭早上大約七時開出的第 796C 號線，他認為情況不理想，要求新巴用獨立資源營運第 796E 號線。

192.新巴／城巴冼志賢先生回應，新巴在去年加強了第 796E 號線的服務，現提供上午四班以及下午一班的服務。就增加資源以加強路線服務的建議，新巴表示需要視乎有否足夠的載客量去支持路線營運，新巴會繼續研究相關建議，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

193.運輸署李建業先生補充，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繼續與巴士公司留意相關服務，適時研究進一步加強服務的可行性。

194.副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會議由主席繼續主持】

(13)N290 通宵巴士增加班次至全晚行駛

195.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4)要求改善將軍澳南公共交通服務，新增不同目的地的交通路線

196.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增設將軍澳南往來中環的專營巴士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5/20、47/20 及 75/20 號)

197.主席表示，議案由黎煒棠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黎銘澤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馮君安先生和議。

198.委員備悉新巴／城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99.黎煒棠先生表示，現時將軍澳南缺乏巴士服務，自從 2013 年及 2018 年運輸署取消了第 692 及 692P 號線服務後，將軍澳南及調景嶺便沒有任何過海巴士服務。適逢中環灣仔繞道通車，以及將來將軍澳－藍田隧道的啟用，他懇請運輸署研究落實一條由將軍澳南往來港島北、中環一帶的巴士路線，同時提供相應的轉乘優惠接駁港島區的不同巴士路線。

200.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一直密切留意將軍澳南一帶的發展及乘客需求。因應將軍澳區不同基建的落成，乘客的需求及出行模式可能會有所變化，運輸署會適時與巴士公司商討調整服務及開辦新路線的可行性。

201.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新巴／城巴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議事項(14)。

(15)要求運輸署及九巴盡快安排把 290A 一段來回線原行經寶康路、寶豐路及欣景路改為行走寶琳北路，以便讓區內更多人使用

202.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6)要求落實把寶琳北路近將軍澳村前之巴士站命名由「寶琳消防局」改為「將軍澳村」

203.副主席表示，城巴已將「寶林消防局」改成「寶林消防局(將軍澳村)」，查詢九巴可否仿效相關做法。

204.九巴譚浚熙先生回應，現時寶林消防局巴士站的到站廣播會提醒乘客，如需前往將軍澳村可在該站下車。

205.副主席表示，相關建議是有關巴士站的命名而不是到站提醒。九巴在早前的書面回覆表示擔心更改巴士站名稱會令乘客混淆，他認為現時提出在寶林消防局後增加「將軍澳村」的建議不會造成混淆。

206.九巴譚浚熙先生回應，九巴將從技術層面上研究相關建議。

207.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並請九巴繼續與副主席跟進。

(17)要求於調景嶺知專設計學院及明愛專上學院設「九巴大專優惠站」

208.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12 項動議(巴士)

(1)建議新設的 797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
(SKDC(TTC)文件第 5/20、39/20 及 70/20 號)

(2)建議新設的九巴 98 號巴士線於調景嶺設站
(SKDC(TTC)文件第 6/20、61/20 及 70/20 號)

- (3) 要求計劃中的 98 號和 797 號線分別繞經坑口或將軍澳南
(SKDC(TTC)文件第 7/20、40/20 及 70/20 號)
- (4) 要求計劃中的烏溪沙至康盛花園和石門至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巴士線提供全日服務
(SKDC(TTC)文件第 8/20、41/20 及 70/20 號)
- (5) 要求開辦烏溪沙及將軍澳的巴士服務，維持「2018-19 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中的計劃路線
(SKDC(TTC)文件第 9/20、42/20 及 70/20 號)
- (6) 要求城巴擬設立 A28 號線簡化路線，縮短行車時間及加密班次
(SKDC(TTC)文件第 10/20、43/20 及 70/20 號)
- (7) 要求新巴 796S 號巴士線全日服務，並改經將軍澳南
(SKDC(TTC)文件第 11/20、44/20 及 71/20 號)
- (8) 要求九巴開辦連接寶琳及坑口，途經將軍澳隧道往返觀塘的全日巴士線
(SKDC(TTC)文件第 12/20、62/20 及 72/20 號)

209. 主席表示，第 1 至 8 項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210. 主席續表示，由於第 9 至 10 項動議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 (9) 建議增設過海巴士 690X 特快線往來港島區至將軍澳
(SKDC(TTC)文件第 13/20、45/20 及 73/20 號)

211. 主席表示，議案由蔡明禧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和議。

212. 委員備悉城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 (10) 要求隧巴第 690 號線恢復非繁忙時間班次至每 20 分鐘一班
(SKDC(TTC)文件第 14/20、46/20 及 74/20 號)

213. 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呂文光先生、馮君安先生、秦海城先生及黎煒棠先生和議。

214. 委員備悉城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15. 黎煒棠先生表示，不論運輸署或巴士公司均對將軍澳南過海巴士路線持不樂觀的態度及認為不適合開辦新的巴士路線。他認為現時第 690 號線服

務缺乏轉乘優惠，而且班次疏落，認為相關問題有違運輸署鼓勵居民使用轉乘站的原則，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考慮將第 690 號線非繁忙時間的班次恢復至 20 分鐘一班甚至更加頻密。

216.鍾錦麟先生反映運輸署在量度路線往中環方向的相關數據是在欣怡花園進行調查，並非在東隧出入口進行調查，故有居民質疑運輸署根據不符合現實情況的數據而作出去年縮減第 690 號線服務班次的決定。此外，他理解隧道費是一個考慮調整服務班次的因素，政府在上年免除了巴士公司的隧道費費用，希望能藉此機會重新檢視隧道費對過海巴士路線營運成本的影響以及重新考慮恢復路線非繁忙時間的服務。

217.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會繼續與巴士公司密切留意第 690 號線的客量變化、區內人口增長及轉乘站啟用後的使用情況，並會因應乘客需求適時調整巴士服務。

218.主席表示，因應中環及灣仔繞道經已通車，運輸署可考慮開辦特別快線行經相關路段或考慮恢復第 692 號巴士線。

219.黎偉棠先生表示，希望運輸署在轉乘站啟用前加密班次，增加居民對路線的需求和客量。他認為，若第 690 號線在轉乘站啟用後仍維持每 30 分鐘一班車，將難以吸引居民前往轉乘站轉乘相關路線，繼而導致運輸署認為轉乘需求不大而無需加密班次。

220.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兩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新巴／城巴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將上述議題交由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11) 要求增設將軍澳南往來中環的專營巴士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5/20、47/20 及 75/20 號)**

**(12) 要求九巴 91S 線加強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6/20、63/20 及 76/20 號)**

221.主席表示，第 11 至 12 項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222.主席宣布休會午膳。

(會議於下午 2 時 30 分續會)

223.主席表示，剛才在會議上討論各項與巴士相關的議題，將會交由委員會轄下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

VI.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小巴)

-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九年第五次會議與小巴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17/20 號)

224.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 本會要求政府研究為合適的公共小巴站興建上蓋及座椅

225.主席表示，希望運輸署先為相對大型的小巴站加建上蓋，例如西貢市中心或康盛花園的小巴站。

226.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一直鼓勵專線小巴營辦商因應其營運情況、乘客需求、技術可行性等因素，考慮在合適的地點設置上蓋及相關設施。由於考慮到現時的營運狀況，有關專線小巴營辦商暫時未有計劃設置新的小巴站上蓋。運輸署會繼續鼓勵營辦商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合適的地點安裝相關設施。

227.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3) 建議 113 號線小巴於坑口站 PTI 設中途站及提供港鐵-小巴轉乘優惠

228.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4) 建議增加新界專線小巴路線 15M 行走車輛數目，以改善班次服務

229.主席表示，專線小巴第 15M 號線現時只有兩輛小巴提供服務，認為車輛數量較少，建議運輸署向營辦商反映相關意見。他續表示，希望運輸署檢視專線小巴第 15M 及 17M 號線的服務。

230.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一直監察專線小巴第 15M 號線的乘客狀況，並會在有需要時，與小巴營辦商商討增加車輛行走該線，透過加密班次以改善服務，為乘客提供適切的服務。

231.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5) 要求研究調遷部分 114A 及 114B 小巴車站位置，防止鄰近馬路險生意外
要求運輸署加強監管小巴承辦商運作，特別是車站位置及路線及優化發牌制度

232. 黎煒棠先生表示，現時題述路線的小巴站大多設置於屋苑的車路出入口附近，認為有一定的意外風險，希望運輸署能夠統籌改善小巴站的位置，在方便居民及道路安全之間取得平衡。

233. 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就題述路線的站點位置，運輸署於上年 6 月曾與相關委員進行實地視察，過程中亦有討論合適擺放站點的位置。如委員對路線的站點有其他意見，可向運輸署提出。

234. 謝正楓先生表示，居民反映專線小巴第 114A 號線經常沒有依照正規的路線駛經至善街怡明邨站點，希望運輸署加強監督營運商。

235. 黎煒棠先生表示，希望運輸署關注將軍澳南整體小巴路線的營運狀況。他反映，除題述路線以外，區內其他的專線小巴路線例如第 108A、110 及 110A 號線均有不按照原定路線行駛的問題。他理解，個別小巴司機可能因為車輛滿座而選擇行經距離較短的路段，但認為即使有滿載的情況，也應按照原定的路線行駛，讓候車的居民知道相關班次的存在。他希望運輸署嚴正跟進及監管營辦商的運作，有需要時，要求營辦商加強服務班次。

236. 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會敦促相關的專線小巴營辦商按照服務詳情表的路線提供服務。另外，運輸署會繼續透過安排實地視察，監察專線小巴的服務情況。

237.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二) 委員提出的一項動議 (小巴)

- (1) 建議新界小巴專線第 10M 號線增設景林上落客站
(SKDC(TTC)文件第 18/20 及 77/20 號)

238. 主席表示，議案由張偉超先生動議，並由陳緯烈先生和議。

239.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40. 張偉超先生表示，運輸署的回應指為減低車輛耗損，故避免由將軍澳隧

道公路前往寶順路及寶康路以免途經兩個彎道，但他舉例專線小巴第 102 號線在返回將軍澳時會在寶順路隔音屏位置落客。他續表示，運輸署可考慮路線在景楠樓巴士站加設落客站，認為是可行的方法，希望運輸署回應在考慮相關建議時有否其他難處。

24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新界專線小巴第 10M 號線提供來往慧安園及觀塘的服務，主要服務慧安園及茵怡花園一帶的居民。當初營辦商為配合運作需要及希望減低車輛耗損，提出調整路線的申請，運輸署在諮詢相關區議會及其他持分者後，才落實調整服務。由於路線主要服務慧安園及茵怡花園一帶的居民，以及考慮到對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的影響，運輸署未有計劃在寶順路隔音屏及寶琳北路景林邨加設站點。

242.張偉超先生表示，由於路線本身已會途經寶順路及寶琳北路，希望運輸署考慮在景林邨加設一個落客站點，方便區內的長者。

243.秦海城先生表示居民希望在景林邨位置設置落客站點，請運輸署備悉相關意見。

244.副主席表示，運輸署可考慮於寶琳北路近欣明苑的位置加設上落客的站點，方便魷魚灣村及欣明苑的居民。

245.鍾錦麟先生表示，新界專線小巴第 10M 號線雖然曾經調整路線，但行車時間並沒有太大的改變，而乘客亦應該習慣經調整後的行車路線。他反映慧安園小巴站經常出現有小巴車輛停泊但沒有司機駕駛的情況，認為在探討是否在路線加設中途站增加客源的同時，營辦商亦需要增加資源以穩定班次。

246.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由於加設站點涉及對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的影響，因此需要仔細考慮有關建議。

247.主席表示，相關營辦商曾反映由於有乘客於寶琳近順德聯誼總會梁潔華小學的紅綠燈位置下車，導致阻礙交通的問題，因此調整路線改經景林邨。當時，運輸署和營辦商承諾不會在景林加設站點，避免與其他路線競爭。由於路線已調整了一段時間，他希望運輸署可對相關建議再作研究。

24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三)委員提出的兩項提問 (小巴)

(1) 查詢新界專線小巴 17M 班次疏落問題 (SKDC(TTC)文件第 19/20 及 78/20 號)

249.主席表示，提問由蔡明禧先生及他本人提出。

250.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51.蔡明禧先生表示，運輸署對題述路線的回應集中提及繁忙時間的班次正常，然而，路線於其他時段均有班次疏落的問題，例如在平日午膳時間或星期六的中午時間。他建議加長行經寶康路特別班次的時段，或整個服務時段都行經寶康路，以節省時間。他續表示，路線班次疏落的問題十分嚴重，如運輸署沒有處理或回應相關問題，他必定將行動升級。

252.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根據運輸署的實地調查，題述路線在繁忙時間的平均班次維持約每兩分鐘一班，即使繁忙時間部分乘客未能登上第一班車，而需要等待隨後抵站的班次，這些乘客均可於十分鐘內登上隨後抵站的班次，顯示目前該線的班次大致可應付乘客需求。就委員提及其他時間班次疏落的問題，運輸署會再派員在相關時段進行視察，並在有需要時與營辦商跟進。

253.主席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2) 查詢新界專線小巴 106 號招標進度 (SKDC(TTC)文件第 20/20 及 79/20 號)

254.主席表示，提問由蔡明禧先生及他本人提出。

255.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256.鍾錦麟先生希望運輸署核實除題述路線外，專線小巴第 107 號線以及另一條新開辦往來寶琳及將軍澳工業邨的小巴路線均預計於 2020 年 3 月 29 日開辦。此外，他關注小巴營辦商調配車輛的安排，擔心恢復題述小巴服務會影響現時專線小巴第 105 號線的班次，查詢運輸署的監察機制。

257.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專線小巴第 106 及 107 號線暫定於 2020 年 3 月 29 日開辦，至於往來寶琳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新專線小巴路線，運輸署正積極與營辦商商討服務詳情，預計於 3 月底或最遲 4 月開辦。就專線小巴

路線的車輛分配方面，由於專線小巴第 105 號線與上述提及的三條小巴路線並非同一專線小巴路線組別，因此有關營運商不可將行走第 105 號線的車輛調配行走上述三條路線。如發現營辦商調配未經批准的車輛，運輸署會與營辦商作出跟進。

258.黎煒棠先生查詢剛才提及的小巴路線組別資料是否公開資料，讓公眾可以監測小巴營辦商調配車輛的安排。

259.鍾錦麟先生查詢題述路線的服務中標者以及服務安排的詳情，例如車輛數目和當中 19 座小巴的數量。

260.主席查詢題述路線的收費詳情。

261.運輸署李建業先生回應，有關小巴路線組別資料的查詢，在會後回覆相關委員。就題述路線的服務安排，運輸署正在與營辦商商討相關服務詳情，如有進一步消息，將聯同上述另外兩條路線的服務詳情一併通知委員會。

262.主席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盡快在路線開辦前提供相關路線的服務資料予委員會。

VII.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港鐵）

(1) 港鐵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九年第五次會議與港鐵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21/20 號)

263.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加密康城站全日列車班次及優化康城站設施
本會促請港鐵因應將軍澳人口增加，加密將軍澳綫的班次，並邀請港鐵公司向本會及公眾交代短、中、長期加強服務的計劃
要求全面增加將軍澳站閘機數量，三個地鐵站出口都加設閘機，並檢討現時放工時間的人流管制安排
優化寶琳站及將軍澳站設施，增設閘機、洗手間
要求儘快落實在寶琳區加設港鐵特惠站

264.張美雄先生查詢有關港鐵將軍澳綫訊號系統提升計劃的最新進展，是否將會如期於 2021 年完成。

265.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衛燕薇女士回應，港鐵現按照原定時間表進行訊號系統提升計劃，暫未有時間表的更新消息。如相關時間表有進一步更新，港鐵會盡快通知委員會。

266.秦海城先生表示，早前曾就增設港鐵特惠站向港鐵提供建議的位置及相關的資料，但未有收到港鐵的回覆，希望港鐵詳細回應相關建議的可行性。

267.黎煒棠先生表示，早前曾就在將軍澳南增設港鐵特惠站向港鐵提出建議，如港鐵認為相關建議地點不適合設置，希望了解港鐵的理據。他認為將軍澳南很多地點距離港鐵站有至少 500 米的路程，可以考慮設置港鐵特惠站。

268.呂文光先生查詢將軍澳站加設閘機的時間表，以及遷移站內客戶服務中心位置的工程安排及進度。

269.鍾錦麟先生同意在寶琳加設港鐵特惠站，以吸引寶琳居民乘搭鐵路服務。此外，他希望港鐵回應將於何時取消往來日出康城及調景嶺的接駁列車安排，希望將軍澳綫提供全日的過海服務，有助紓緩將軍澳站月台擠迫的情況。

270.范國威先生表示對剛才港鐵有關訊號系統提升的回應感到失望。他請港鐵詳細回應訊號系統提升計劃的詳細時間表，現時的進度，以及相關進度與原定計劃之間的落差，及希望了解是否由於荃灣綫的測試出現問題而導致系統故障及測試停止，以及相關工程是否出現技術困難。

271.馮君安先生對在寶琳加設港鐵特惠站的建議表示支持。另外，他反映受社會運動影響，居民現時每月 21 日需要以其他交通工具前往元朗，在港鐵服務質素欠佳的情況下，他認為港鐵應該提供相關優惠吸引客源，增加居民乘搭港鐵服務的意欲。

272.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港鐵特惠站是一個商業推廣計劃，相關地點須符合計劃的初步條件後，港鐵才會進一步研究加設特惠站的可行性。除了與港鐵站的步行距離外，港鐵還需考慮位置是否在室內、有否電力提供、是否有公眾出入等條件才可決定該位置是否合適加設特惠站。就委員提出寶琳站附近合適位置的建議，港鐵表示知悉議員的意見，會與個別委員跟進或實地考察建議的地點。

- 港鐵仍在研究有關將軍澳站客戶服務中心及閘機的工程，暫未有確實的時間表。如有進一步資料，港鐵會提供予委員會作參考。
- 港鐵備悉委員對往來日出康城及調景嶺非繁忙時間服務的意見，會將相關意見向車務部同事反映。
- 就港鐵站訊號系統提升計劃的詳情，港鐵會於會後回覆委員會。

273.馮君安先生請港鐵回應是否收到及認真處理委員早前就港鐵特惠站提出建議的相關信件。

274.秦海城先生表示，去年 5 月委員會曾經討論有關要求在寶琳區加設港鐵特惠站的動議，相關文件中提及建議位置及相關數據資料。

275.港鐵衛燕薇女士回應，港鐵有收到委員就港鐵特惠站建議的信件，並已派員實地視察相關建議的位置。就委員要求提供實質的考慮原因，她表示會請相關部門跟進及研究。

276.主席建議委員如有加設特惠站的合適位置，可聯絡港鐵進行實地考察。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3) 譴責港鐵為政治服務，任意停止列車服務和封鎖港鐵站，嚴重影響市民生活
強烈譴責港鐵於 8 月 31 關閉將軍澳線，嚴重影響居民；並譴責調景嶺站站長無故報警**

277.由於一項由區議會全體會議轉介的議題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譴責港鐵至今仍未能全面修復設備及設施，要求港鐵交代將軍澳線各站的維修進度及取消港鐵附例特勤隊
(SKDC(M)文件第 57/20 及 74/20 號)**

278.黎煒棠先生關注靠將軍澳站 B 出口的扶手電梯的維修進度，以及查詢港鐵現時每月 21 日關閉元朗站的安排將何時取消。

279.呂文光先生希望港鐵交代靠近將軍澳站 B 出口的扶手電梯以及站內閘機和顯示屏的維修進度及時間表。另外，港鐵去年曾表示會安排在繁忙時間將兩部本用以出閘的閘機轉為入閘閘機，查詢相關安排將何時實行。同時，由於多部閘機損壞或會在使用時出現故障，希望港鐵安排職員手持流動拍卡機，方便乘客。最後，他也希望港鐵回應港鐵每月 21 日的特殊服務安排

將何時取消。

280.黎銘澤先生表示，港鐵職員或港鐵附例特勤隊主要負責查票工作，認為處理逃票問題只需簡單發出定額罰款告票，但現時相關人員在進行查票工作時，經常把事情放大處理，例如帶逃票的市民前往車站站長室或報警處理。他希望港鐵檢視港鐵職員或港鐵附例特勤隊的工作，盡量公開透明地處理相關工作，減低市民的憂慮。

281.王卓雅女士表示，由於現時港鐵站有許多顯示屏損壞，居民無法得知使用八達通出入閘機時所扣除的款項。她請港鐵交代受損毀顯示屏的數目，以及修復顯示屏的進度和時間表。

282.馮君安先生表示支持取消港鐵附例特勤隊，建議港鐵以相關資源聘請人手協助乘客購買正確車票，而不是使用資源成立附例特勤隊，在乘客違反附例後發出告票讓乘客繳付罰款，並認為設立附例特勤隊有違港鐵公司的企業宗旨。此外，他亦希望港鐵交代有關每月 21 日經常性停止元朗站地鐵服務的安排。

283.陸平才先生表示，將軍澳現有兩間酒店，但將軍澳站的闊閘機只有兩部，難以應付實際需求。在繁忙時間，集中在 C 出口的闊閘機以及客戶服務中心的人流非常高，他請港鐵考慮遷移客戶服務中心的位置以分散人流。

284.黎煒棠先生表示，在早前有公眾活動期間，港鐵經常突然封站而市民反映曾目睹有很多警務人員在月台休息。他希望了解港鐵與警方的協作安排，包括讓警務人員使用車站月台的安排是由港鐵自行決定或是由警方要求。此外，他關注港鐵與鐵路警區的合作，表示發現港鐵車站內現時沒有鐵路警區巡更的更簿，希望了解現在是否仍由鐵路警區負責港鐵的保安工作。

285.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就車站設施的損毀情況，自上月底向西貢區議會提交書面回覆後，復修進度有所進展，主要完成復修調景嶺站的售票機及出入閘機。調景嶺站由原本四部售票機需要維修減至尚餘三部，而出入閘機方面亦由原本三部需要維修減至尚餘一部。
- 車站的維修進度因疫情的影響而有所延誤，尤其是將軍澳站的扶手電梯，由於相關電梯需要整條更換，港鐵需要聘請建造商訂造整條電梯，訂購大型零件本要預留較多時間，加上受到疫情的影響，令維修進度進一步延誤。根據港鐵現有的資料，除一些損耗較為嚴重的設施外，港鐵

的目標是在 4 月盡量完成客務設施的復修。

- 港鐵有一隊恆常的隊伍負責查票的工作。就早前公眾活動，港鐵在去年 8 月下旬特別成立的附例特勤隊，目的是希望乘客遵守港鐵附例，避免乘客逃票。附例特勤隊的成員包括恆常負責查票的港鐵職員，港鐵保安部同事，以及由承辦商所聘用的保安。隨著公眾活動的發展逐漸緩和，因此附例特勤隊已於今年 1 月底解散，而恆常負責查票工作的單位會依舊如常運作。
- 港鐵備悉委員就有關每月 21 日車務安排的意見。她在會後會向相關部門反映。
- 港鐵會監察港鐵車站的日常運作，如車站在某段時間特別繁忙，會實施相應的人流管制措施。就將軍澳站 C 出口的闊閘機以及客戶服務中心在繁忙時間的人流問題，她表示在會後會與車務同事跟進。
- 在公眾活動期間，港鐵主要處理車務相關的工作。如在車站範圍內發生刑事或打鬥案件，港鐵會要求警方協助，鐵路警區專門負責處理相關個案。

286.梁衍忻女士表示，她本人於 2019 年 9 月 8 日在坑口地鐵站內曾經尋求身穿粉紅色背心的疑似港鐵職員協助，處理有關居民乘搭鐵路的問題。該位身穿粉紅色背心的人士回覆不能提供任何協助，並表示自己為社區中心的義工，在坑口站亦是進行義務工作。她希望港鐵交代是否有邀請義工加入附例特勤隊或在地鐵站內進行義務工作，查詢義工工作內容及相關人士所接受的工作訓練。

287.黎銘澤先生表示，雖然港鐵回應附例特勤隊已於今年 1 月底解散，但地鐵站內仍然有非常多身穿黃色制服的港鐵職員在出入閘機附近及月台執勤。就恆常負責查票工作隊伍，他希望港鐵提供在去年 6 月前及現時隊伍的人數以作比較。

288.港鐵衛燕薇女士回應，不清楚有關身穿粉紅色背心人士的情況，就梁衍忻女士提及的事件，港鐵會再作了解。另外，除了負責查票的職員外，車站亦會有港鐵保安部的人員作恆常的巡邏及維持車站秩序，他們並不負責作出檢控的工作，而上述職員均會穿著制服。

289.鄭仲文先生表示，身穿粉紅色背心的執勤人員已在港鐵車站內出現多個月，建議港鐵應就有人冒認港鐵職員的情況考慮報警處理。

290.王卓雅女士表示，港鐵站近來有非常多穿著黃色制服的職員執勤，居民反映這些職員連基本的問路都無法提供協助，查詢港鐵是否將附例特勤隊

的人員調配成為穿著黃色制服的港鐵職員。

291.陳嘉琳女士表示，在新聞中了解到附例特勤隊隊員是身穿藍色制服，制服背後列明附例特勤隊，而且需有兩年警察或輔警工作經驗。她查詢穿著粉紅色、黃色及藍色制服的執勤人員的身份和人手數量，以及被解散的附例特勤隊隊員的去向。除此之外，她希望港鐵提供由去年 9 月至今，執勤人員成功檢控違反港鐵附例乘客的數字及成功率，以及當中涉及逃票的比例。

292.陳耀初先生表示，據他了解，穿著粉紅色背心的人員曾在坑口地鐵站與市民發生衝突，建議港鐵代表在會後前往坑口地鐵站向車站站長了解情況。

293.柯耀林先生認為相關人士涉嫌在未得到港鐵授權下進入港鐵站範圍並冒認港鐵職員進行執勤工作，查詢港鐵會否考慮報警。

294.李賢浩先生追問將軍澳站或坑口站內的電梯或大型設施將會何時完成修復，希望港鐵向委員提供確實的回覆。

295.梁衍忻女士表示，她就剛才提及的事件有拍攝相片及有記錄確實的發生時間，希望港鐵回應將如何跟進，亦請港鐵交代在港鐵站內身穿不同顏色制服的執勤人員的身份及職務。

296.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港鐵預計將軍澳綫港鐵站的基本客務設施會爭取在 4 月完成修復，就上述提及的扶手電梯及損毀情況較嚴重的設施，相關復修需根據訂購零件的進度，所以未必能如期在 4 月完成。
- 就梁衍忻女士提及的事件，港鐵重申剛才的回覆，是要先清楚了解事件的詳情，在未清楚事件的來龍去脈時，在會上直接回覆委員會並不合適。港鐵會根據委員剛才提供的資料跟進。
- 附例特勤隊主要針對公眾活動臨時成立，隊員包括恆常負責查票的港鐵職員，港鐵保安部同事，以及由承辦商所聘用的保安。港鐵不排除相關隊員有警務背景，但沒有相關資料可提供。穿著黃色背心的港鐵職員主要是站內的保安，維持車站的秩序。對於委員表示相關人員無法為乘客的查詢提供協助，港鐵會向車站職員反映相關意見。

297.柯耀林先生表示，穿著粉紅色背心人士的事件，可能涉嫌冒認港鐵職員，他們在港鐵範圍內執行職務不但影響乘客，甚至牽涉刑事罪行。他表示因下次委員會會議已是在兩個月後，希望港鐵代表即時致電負責職員查詢相關

情況及資料再向委員會交代。

298.鄭仲文先生表示，曾經見證穿著粉紅色背心人士與港鐵乘客發生衝突，並在在場乘客多次要求下才願意出示工作委任證。他認為，若有人冒認港鐵職員並與乘客發生衝突，對港鐵會造成影響，希望港鐵跟進。

299.陳嘉琳女士表示，根據港鐵提交予立法會的文件，除了新增一隊 160 人的附例特勤隊外，亦增派約 1 500 人的專業保安人員做額外支援。她查詢，這 1 500 人是否同屬附例特勤隊，而當中有多少人被安排在將軍澳線的港鐵站執勤，每個站的平均人數，以及會否在每月 21 日增加執勤人數。

300.港鐵衛燕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立法會文件中提及在高峰期約有 1 500 名的保安人員，他們的主要職責是執行車站保安措施、維持車站秩序及執行人流管制措施，並非負責附例特勤隊的職務。港鐵視乎各車站的情況而靈活調配人手，就每個車站的保安人手安排沒有一個確實的數字。
- 就委員提及有關穿著粉紅色背心人士的事件，港鐵會盡快了解事件並作出回覆。

301.主席表示保留「譴責港鐵至今仍未能全面修復設備及設施，要求港鐵交代將軍澳線各站的維修進度及取消港鐵附例特勤隊」的議題，並請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及盡快回覆委員會。

302.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續議事項(3)。

(二) 由區議會全體會議轉介的議題（港鐵）

- (1) 譴責港鐵至今仍未能全面修復設備及設施，要求港鐵交代將軍澳線各站的維修進度及取消港鐵附例特勤隊
(SKDC(M)文件第 57/20 及 74/20 號)

303.主席表示，議題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VI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道路工程／設施)

- (1) 運輸署匯報西貢區及將軍澳區道路工程／設施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22/20 號)

304.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 路政署(西貢及將軍澳區)的主要交通改善項目及時間表
(SKDC(TTC)文件第 23/20 號)

305.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3) 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強烈要求盡快回復翠琳路雙線雙向行車

306.主席查詢運輸署於翠林路試路的數據。

307.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一黃家霖先生回應，運輸署於 2019 年 11 月在翠琳路進行試路，但因當時的公眾活動及示威，收集的交通數據未能反映實際情況。由於最近受到疫情影響，運輸署會視乎疫情的發展，並在合適的情況及交通狀況回復正常後，再安排進行另一次試路，才能決定該建議在技術上是否切實可行。

308.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4) 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
建議政府考慮收回清水灣道 828 號私人物業，配合影業路公營房屋發展及相關之道路改善工程
建議研究興建第三條連接清水灣至將軍澳道路，紓緩清水灣道、影業路交通壓力

309. 劉啟康先生表示，就興建連接清水灣至將軍澳道路的建議，希望今屆委員會可安排前往相關地點進行實地視察，了解增設交通設施的可行性，亦希望政府考慮收回清水灣道 828 號私人物業，擴闊道路。

310.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5) 要求政府興建行人接駁系統，包括行人天橋、有蓋行人通道、升降機和扶手電梯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
要求政府 18 區增加資源，加快上坡工程，興建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並提供工程時間表
查詢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興建扶手電梯技術規劃、財務研究及工程時間表詳情

311.主席查詢康盛花園至寶康路連接系統的工程進度。

312.運輸署黃家霖先生回應，就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根據路政署提供的資料，此項目已在 2019 年 9 月中旬完成委聘工程顧問的程序，獲委聘的工程顧問即將展開該項目的勘探及初步設計的工作。

313.路政署吳建鋒先生補充，路政署工程部正在處理及研究相關工程項目的合適方案，會適時向西貢區議會匯報及諮詢議員的意見。

31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6) 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居民生活問題
強烈要求政府以特事特辦方式，放寬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及無障礙通道的規限，於清水灣道興建行人天橋及升降機，保障附近居民在該路段過馬路的安全，避免不幸事件再度發生

315.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加強白石窩新交通燈啟用前的宣傳及增設提醒標示，保障司機及行人安全。長遠而言，應興建備有升降機的行人天橋或行人隧道
(SKDC(TTC)文件第 24/20 及 48/20 號)

316.主席表示，議案由副主席動議，並由葉子祈先生和議。

317.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318.副主席表示，運輸署回覆相關地點並非交通黑點，但他認為待新交通燈啟用後，上述地點將很容易有交通意外發生。他續表示，運輸署應防止意外發生，提高駕駛者的警覺性，建議運輸署在上述過路地點加設黃色橫間線。

319.陳嘉琳女士查詢新交通燈的啟用時間。她表示，由於駕駛者習慣上述斜路位置沒有交通燈位，駕駛速度較快，因此待新交通燈啟用後，相關地點將很容易發生交通意外。她希望運輸署在新交通燈啟用前，設適應期讓駕駛者適應新交通燈，避免意外發生。

320.運輸署工程師／西貢羅維嘉女士回應，運輸署加設黃色減速橫間線有相關標準守則，一般而言，黃色減速橫間線用於迴旋處、隧道收費亭或高速公路的支路出口，而白石窩將設置的交通燈過路設施未能符合上述情況。運輸署關注駕駛者對交通燈的警覺性，所以在交通燈啟用前，會安排臨時的交通

標誌提醒駕駛者注意新的交通燈，亦會設置相關的警告標誌及道路標記，提醒駕駛者前方有交通燈並要慢駛。運輸署預計工程會於本年上半年內完成。

321.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續議議題(6)。

- (7) 建議平整將軍澳林盛路近水庫旁的空地改建成收費錶停車位，以應付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
建議於北港足球場旁的空地改建成收費錶停車位，以應付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

322.主席表示，由於茅湖仔村的臨時停車場因需興建海關宿舍而取消，林盛路現時每晚的違泊問題嚴重。他向運輸署查詢建議平整將軍澳林盛路近水庫旁的空地改建成 11 個收費錶停車位的進展，亦向警方查詢在將軍澳區平均每日發出的違例泊車告票數目。

323.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歐廣銳先生回應，在今年的 1 月至 2 月期間，警方平均每月在將軍澳警區發出 6 200 至 6 300 張告票。

324.運輸署黃家霖先生回應，就林盛路近水庫旁的空地改建成收費錶停車位的建議，運輸署進行了模擬交通行車線分析，發現康盛花園汽車出入口閘會阻礙車輛進出上述空地，基於技術上的限制，加上運輸署於去年 7 月收到康盛花園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代表的反對意見，因此運輸署現階段對此建議有保留。但運輸處亦理解居民對泊車位的需求，會密切留意區內的泊車情況。

325.主席希望了解康盛花園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的反對意見。

326.運輸署黃家霖先生補充，康盛花園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代表提出的反對理由包括(一)不少康盛花園的業戶每日沿擬建泊車位附近的行人路進出屋苑，車輛不停進出有關泊車位容易造成意外，及(二)車輛經常進出該位置，發出的噪音將影響鄰近康盛花園居民和景嶺書院學生的學習環境。

327.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8) 要求擴闊西貢菠蘿輦路太平村至西貢公路之間，以改善交通擠塞問題

328.陳嘉琳女士表示，由於運輸署於 2017 年 11 月 6 日把「擴闊菠蘿輦路與

太平村路口對出山坡路段」的工程改善方案交給路政署作技術研究，希望了解相關進度、相關擴闊工程受影響範圍及會否涵蓋私人土地。

329.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貢謝良有先生回應，路政署現正研究擴闊菠蘿輦路近太平邨對出的位置，由於相關工程涉及斜坡安全問題，因此需要申請挖掘准許證，進行探土的工作。路政署現正與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相關事宜。

330.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9) 強烈要求政府盡快改善清水灣道(大埔仔村路段)嚴重塞車問題
要求政府盡快改善現有清水灣道車輛進出入傲瀧道路設施，包括在該段十字路口興建迴旋處或交通燈，避免意外發生
跟進上次改善現有清水灣道車輛進出入傲瀧道路設施提議，事緣邵氏基金在清水灣近傲瀧建校時會在馬路增建一條行車線

331.劉啟康先生表示，現時清水灣道大埔仔村路段在假日仍有塞車問題，希望運輸署繼續跟進延長清水灣道近銀影路路口交通燈在繁忙時段的行車綠燈時間。現時傲瀧出入口設置錐形路標（俗稱雪糕筒）防止由清水灣道右轉至傲瀧，但仍然有車輛繞過錐形路標由傲瀧右轉至清水灣道，希望相關部門跟進及延長增設錐形路標的臨時措施安排。

332.副主席查詢在相關地點興建安全島的進度。

333.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運輸署會密切留意清水灣道近大埔仔村交通燈的時間，並適時調節。就臨時錐形路標的安排，運輸署會與警方研究及跟進。就探討使用永久中央分隔島的安排，運輸署在地區諮詢時收到不同的意見，正在整合意見及檢討設計，會適時向委員會匯報及諮詢相關設計。

33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10)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昭信路近田下灣村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NF310）加建升降機建議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翠琳路近翠林社區會堂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SK01）加建升降機建議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翠琳路連接翠林商場及景明苑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SK02）加建升降機建議

335.鄭仲文先生查詢有關項目會否影響周邊的屋苑或是否需要進行收地的程序。

336.李賢浩先生查詢結構編號 NF310 升降機建議的計劃或時間表。

337.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現時項目由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負責，正在研究相關設計，在會後會將委員的提問轉達予該處跟進。

338.主席表示，據他了解，路政署將於今年稍後時間在委員會會議上就相關項目作匯報。主席續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1) 建議改劃將軍澳運動場外的部分路段為單車徑及改善將軍澳運動場停車場出入口的安排

339.黎銘澤先生表示，由於運輸署回應需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先確認該大閘只會在緊急逃生的情況下才會打開，否則單車徑的建議會影響市民出入該大閘，希望康文署提供書面確認，令相關建議可以繼續推展。

340.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並請康文署回覆。

(12) 為方便坑口水邊村民外出，及緊急車輛可直達村內，本人要求政府部門在坑口水邊村增設方便村民外出設施：1. 上坡電梯或升降機；2. 在水邊村垃圾站至合作社開闢緊急車輛通道

341.劉啟康先生表示，早前曾就題述建議進行實地視察，查詢現時進度。此外，水邊村山坡上迴旋處附近低密度住宅的地點正在進行改變土地用途申請，查詢是否可於上述地點擴闊道路至水邊村位置，他亦建議相關部門繼續考慮在水邊村增設升降機。

342.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黃婧珩女士回應，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西貢民政處」）理解水邊村居民利用樓梯出入十分吃力，因此在其工程組能力範圍內，建議將水邊村村口的樓梯改為斜路。西貢民政處代表早前與相關委員前往實地視察，工程組人員現已完成測量工作，並正在預備圖則，稍後亦會與相關委員討論圖則及設計，並在工程開展前進行地區諮詢。

343.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現時政府正就 114 項上坡電梯系統的建議進行研究，至於未能納入首批推展項目中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運輸署將於首批推展項目上了軌道後，連同其他新收到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再進行評審及跟進。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會適時就有關研究進展向委員會報告。

34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13) 要求路政署於寶琳北路往九龍方向近康盛花園巴士站行人路去水道鋪設渠蓋

345.主席表示，理解相關渠蓋已完成鋪設，查詢實際完成日期。

346.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鋪設渠蓋工程已於 2019 年 11 月完成。

347.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4) 加強檢查、維修及保養環保大道(石角路)行人隧道 44 號升降機及長遠檢討升降機隔熱設計

348.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4 項動議(道路工程/設施)

(1)要求加強白石窩新交通燈啟用前的宣傳及增設提醒標示，保障司機及行人安全。長遠而言，應興建備有升降機的行人天橋或行人隧道
(SKDC(TTC)文件第 24/20 及 48/20 號)

349.主席表示，第 1 項議題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2)要求當局檢討現時普通道和美裕街交界一帶的交通及運輸設施，並興建公眾停車場，以減少西貢市中心的交通流量
(SKDC(TTC)文件第 25/20、49/20 及 50/20 號)

350.主席表示，議案由梁衍忻女士動議，並由陳嘉琳女士及何偉航先生和議。

351.委員備悉運輸署及規劃署的書面回覆。

352.梁衍忻女士表示，運輸署回應指題述地點的兩個臨時公眾停車場假日仍有空置泊車位供市民使用，但事實上西貢市仍有大量違例泊車問題，她希望運輸署回應有否提供足夠的標誌讓駕駛者知道附近有停車場。此外，她希望運輸署回應是否有就停車場的泊車收費進行監管，認為由於停車場的收費高昂，導致違泊問題嚴重。而根據規劃署回覆，西貢市北部應該提供一個可停泊最少 200 輛私家車的公眾停車場，她認為面對未來西貢北人口增長，現時是一個適當的時間開始興建上述停車場，希望運輸署回應將何時開始規劃興建上述停車場。

353.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運輸署沒有監管私人停車場的收費安排。運輸

署在西貢市附近設置交通標誌引導駕駛者到周邊停車場，以免他們集中在西貢市中心等候車位。運輸署亦有推出「香港出行易」的手機應用程式，讓駕駛者知道西貢市附近停車場的位置。就題述位置，在「一地多用」的原則下，當該地盤有發展計劃時，運輸署會考慮及研究在該地盤加設公眾泊車位的可行性。有關地盤部分用地現時已用作兩個臨時公眾停車場並提供大約三百多個泊車位，據運輸署觀察，該兩個臨時公眾停車場在假日仍有空置泊車位供市民使用。

354.陳嘉琳女士表示，現時臨時停車場未能滿足居民的需要，由於大部份西貢居民只需短暫停泊車輛到西貢市內購買日常用品及食物，因此不會選擇收費較高的臨時停車場。區外人士或行山人士亦會選擇市中心收費較便宜的泊車位或選擇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因此導致臨時停車場有空置泊車位的情況。她希望運輸署考慮及研究如何令兩個臨時停車場配合及滿足上述人士的需求。此外，運輸署回應指根據記錄，政府曾建議把西貢交匯處遷移到西貢北，惟當時因運輸業界及商戶強烈反對而暫緩計劃，她查詢運輸署是否有繼續與運輸業界及商戶商討上述搬遷計劃，並建議運輸署考慮興建一個多層停車場以解決公共交通工具的停泊問題。就旅遊巴的停泊問題，由於旅遊巴經常在西貢市中心上落客，她認為運輸署應考慮規劃西貢市中心車輛的走向，避免有旅遊巴堵塞交通。最後，她反映西貢區內違泊問題嚴重，認為運輸署即使沒有規管私人停車場的收費，在規劃西貢區的泊車位時，亦應該考慮及與相關營辦商商討私人停車場的泊車位數目。

355.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公眾泊車位乃市民作多用途使用，位於美裕街及美福街的臨時公眾停車場與西貢市中心在步行距離之內，可以滿足市民的泊車需要。除此之外，在美裕街的巴士總站，運輸署計劃更改部分巴士站為五個旅遊巴泊位。運輸署會繼續監察區內的泊車情況，如有需要，會研究加設泊車位的可行性。

356.梁衍忻女士表示，西貢市的違泊及車位不足問題十分嚴重，認為由於兩個臨時停車場的收費高昂，引致大量違泊問題，希望運輸署回應如何解決上述問題。她查詢美裕街巴士總站加設五個旅遊巴泊位的圖則和工程進度，以及運輸署是否有就相關工程作公眾諮詢。此外，她請運輸署回應在考慮停車場的預期使用率時，是否包括西貢市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內提及 8 000 的人口增長。而規劃處在回覆中表示西貢南會有一個擬議的公共車輛總站作為「泊車遊玩」設施，她希望運輸署回應會否興建相關設施以回應區內居民的要求。

357.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西貢市的停車場現時仍有空置的泊車位，運輸

署會繼續與警方合作，希望以執法的方法解決違例泊車問題。有關西貢市人口增長的泊車需求，運輸署會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要求在新的發展項目中提供泊車位。此外，運輸署曾就美裕街巴士站加設旅遊巴泊位的建議經西貢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會於會後向委員提供工程圖則作參考。

358.路政署謝良有先生補充，路政署已開展美裕街巴士站加設五個旅遊巴泊位的工程，預計於本年 5 月完成。

359.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將是項議題交由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跟進。

**(3) 要求昭信路興建隔音屏障
(SKDC(TTC)文件第 26/20 及 51/20 號)**

360.主席表示，議案由鄭仲文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李嘉睿先生、王卓雅女士、陸平才先生、陳耀初先生、謝正楓先生及李賢浩先生和議。

361.由於第 4 項動議及一項提問均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4) 要求寶寧路、昭信路和銀澳路使用低噪音物料
(SKDC(TTC)文件第 27/20 及 51/20 號)**

362.主席表示，議案由陳耀初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李嘉睿先生、鄭仲文先生、陸平才先生、李賢浩先生、謝正楓先生及王卓雅女士和議。

363.委員備悉環保署就上述兩項動議的書面回覆。

**查詢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進度，並邀請相關部門出席本會會議匯報
(SKDC(TTC)文件第 28/20 及 52/20 號)**

364.主席表示，提問由王卓雅女士、柯耀林先生、李嘉睿先生、鄭仲文先生、陳耀初先生、謝正楓先生及李賢浩先生提出。

365.委員備悉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366.鄭仲文先生表示，昭信路連接寶寧路和環保大道，不少車輛經常在相關

路段高速行駛，加上有非法賽車的情況，導致交通噪音嚴重滋擾居民，因此希望相關部門考慮在昭信路興建隔音屏障。根據環保署回覆，相關地點的交通噪音水平符合交通噪音標準，但事實上噪音問題相當嚴重。此外，他了解題述部分路段已鋪設低噪音物料，查詢相關部門可否在整段路段鋪設低噪音物料。

367.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是否在某路段加建隔音屏障由環保署負責考慮及決定，路政署會把委員的意見轉達環保署。此外，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已鋪設低噪音物料的路段，而環保署負責決定某路段是否適合或需要鋪設低噪音物料，因此路政署會將鋪設低噪音物料的相關意見一併轉達環保署。

36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兩項動議獲得通過，並把上述兩項動議及一項提問轉介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跟進。主席請路政署及環保署繼續跟進。

(三)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道路工程/設施)

(1)查詢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進度，並邀請相關部門出席本會會議匯報 (SKDC(TTC)文件第 28/20 及 52/20 號)

369.主席表示，提問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IX. 其他議題

(一) 續議事項(其他議題)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九年第五次會議與其他議題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29/20 號)

370.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在清水灣半島業權持有人同意下，強烈要求政府收回蓬萊路管理權和承擔維修責任，確保道路安全

371.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3)強烈譴責運輸署未有處理和解決唐德街富康花園外迴旋處的车辆違泊及響按擾民的問題

372.由於五項動議及一項提問均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

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改善勤學里迴旋處(近明宇樓)違例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30/20、53/20 及 64/20 號)**

373.主席表示，議案由梁里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及黎銘澤先生和議。

374.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要求加強打擊唐德街及唐賢街違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1/20、54/20 及 65/20 號)**

375.主席表示，議案由呂文光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范國威先生、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黎銘澤先生、馮君安先生、黎煒棠先生及秦海城先生和議。

376.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要求跨部門全面打擊唐德街近富康花園迴旋處的違例泊車
(SKDC(TTC)文件第 32/20、55/20 及 66/20 號)**

377.主席表示，議案由陸平才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謝正楓先生、王卓雅女士、李嘉睿先生、陳耀初先生、鄭仲文先生及李賢浩先生和議。

378.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要求跨部門全面打擊尚德巴士總站外的違例泊車
(SKDC(TTC)文件第 33/20、56/20 至 58/20 及 67/20 號)**

379.主席表示，議案由李嘉睿先生動議，並由柯耀林先生、謝正楓先生、王卓雅女士、陸平才先生、陳耀初先生、鄭仲文先生及李賢浩先生和議。

380.委員備悉房屋署、香港警務處、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要求盡快改善寶琳貿泰路及毓雅里的道路安全及違例泊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4/20、59/20 及 68/20 號)**

381.主席表示，議案由秦海城先生動議，並由他本人、鍾錦麟先生、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呂文光先生、范國威先生、黎煒棠先生及馮君安先生和議。

382.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有關警方及運輸署就解決將軍澳南違例泊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5/20、60/20 及 69/20 號)**

383.主席表示，提問由黎煒棠先生提出。

384.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385.秦海城先生表示，居民關注寶琳貿泰路及毓雅里的道路設計及安全問題，希望運輸署在研究是否增加過路設施時，除考慮汽車流量及行駛速度外，亦考慮居民的親身經歷及意見。

386.柯耀林先生表示，他本人及居民曾經致電警方要求處理尚德巴士站外的違例泊車，惟警方未有即時跟進，最後通過消防處轉介事件後，警方才派員前來跟進及發出告票。他續表示，希望警方回應為何在上述情況需由消防處轉介才處理，以及提供 2020 年第一季在尚德巴士總站外發出違例泊車告票的數據。

387.梁里先生希望警方提供 2020 年在勤學里發出的違例泊車告票數字。他表示調景嶺健明邨明宇樓與匯知中學之間的勤學里的違例泊車問題嚴重，擔心有機會導致交通意外發生。他續表示，除要求警方加強對違例泊車的執法外，在早前他曾要求運輸署在相關位置的行人路加設欄杆防止車輛停泊在行人路上，希望運輸署對相關建議作出回應。

388.呂文光先生表示，希望警方可提供 2020 年在區內發出違例泊車告票的數字及加強針對在唐德街近將軍澳中心對出馬路違例泊車的執法。上述位置有很多校車接送學生，家長反映違泊問題嚴重及關注學童的安全。此外，他查詢建議縮短唐賢街巴士夜泊車位的工程進度，同時希望警方加強在相關位置的執法。

389.陸平才先生表示，關注運輸署就唐德街近富康花園迴旋處違泊問題的解決方案。此外，他向警方查詢市民發現違泊時的處理方法，例如可否把違例泊車的情況拍攝後交予警方交通組跟進，希望了解相關程序，同時希望警方提供有關電子告票的詳情。

390. 李嘉睿先生表示，打擊尚德巴士總站內的違例泊車需要跨部門合作，包括運輸署、警方、消防處、路政署、房屋署，以及領展，例如若緊急消防通道受阻，消防處或房屋署可通知相關部門處理、警方可加強執法、房屋署可鎖車、運輸署和路政署可在相關路段加上適當標誌、領展可調整附近停車場的泊車收費等。

391. 黎煒棠先生希望警方可按月份提供在將軍澳南就違例停泊發出告票的數據，以及警方報案中心或警署報案室就相關地點收到違例泊車舉報的數據。他亦希望了解警方推行的電子定額罰款通知書的詳情及相關措施將如何提升工作效率。此外，他認為運輸署應積極提出交通工程或交通管理措施以改善現時將軍澳的違例泊車問題，例如可刪除至善街近 SAVANNAH 部分的影線，增加唐俊街近海天晉的雙黃線地段，甚至製作應用程式讓駕駛者了解不同地區的公眾及私人停車場位置，運輸署不應該只依靠警方執法去解決違例泊車問題。他反映現時將軍澳南的違例泊車問題十分嚴重，希望警方承諾加強對違例泊車的執法及運輸署考慮進一步交通管理的措施。

392. 謝正楓先生表示，現時在唐俊街寶盈花園巴士站上落客的巴士需停泊至第三條行車線，非常危險。警方以往會在寶盈花園的花叢中設置攝錄機拍攝違泊車輛以作出票控，但近來警方未有持續相關行動，他查詢相關原因。第二，相關地點近來有很多大型的泥頭車輛停泊，相信是附近建築工人在午飯時間作短暫停泊，由於將軍澳南附近沒有大型貨車的停泊位置，查詢運輸署會否考慮在附近位置加設作短暫停泊的大型貨車車位。第三，警方在港島區設立了網上交通投訴平台讓市民投訴交通問題，他查詢東九龍區或將軍澳會否設立同樣的平台及希望警方分享上述措施在港島區的成效。最後，他查詢有關在將軍澳推行電子定額罰款通知書的時間表及計劃的成效。

393.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署理助理指揮官(行動)陳耿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富康花園迴旋處的影線位置較大，誘使駕駛者在影線範圍違例泊車。警方在收到違例泊車的報案時，會首先處理在巴士站或嚴重阻礙消防通道及其他車輛出入口的違例泊車個案。
- 尚德巴士總站是警方打擊違例泊車問題的其中一個重點位置。警方對區內所有涉及巴士站的違例泊車問題均會立即跟進處理。
- 除了在接到市民報案後處理個案，警方會在有限的資源下部署行動，逐一打擊區內違例泊車黑點。在將軍澳南亦已安排打擊違例泊車的行動，針對相關黑點主動打擊違泊問題。
- 警方在港島區作試點實施網上交通投訴平台，提供一個渠道讓市民就交

通問題提供資料或投訴，而警方在席上未有與平台相關的進一步資訊。

- 電子告票的相關措施將於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將軍澳實施，由於這是一個試驗計劃，警方需要等待實際操作相關措施後，才可提供確實提高檢控效率的數據。警方認為利用電子告票系統可提升行動的效率，加快檢控的速度，進一步打擊違例泊車的問題。
- 警方將盡量提供每一季在區內發出違例泊車告票的數字，如需要提供某路段在每一個月的數字，警方要安排額外人手及需時進行點算。警方希望將人力資源投放在處理日常職務，包括違例泊車問題。如有需要，警方將來會提供較詳細的資料。

394. 運輸署黃家霖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根據相關法例，任何人不得將汽車停泊在路旁。由於上述地點違例泊車的地點均在路旁。違例泊車需要警方配合執法以改善違泊情況。運輸署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區內的交通情況。
- 運輸署已就唐德街近富康花園迴旋處的問題於 2019 年 5 月向路政署發出施工紙進行道路改善工程，包括加設「停車等候會被檢控」的交通標誌及「禁止在影線範圍內泊車」的道路標記，以提示違泊人士可被警方票控，避免交通擠塞。而此工程已於 2019 年 9 月底完成。
- 在尚德巴士總站外已設有雙黃線提示駕駛人士全日二十四小時不准停車，以避免交通擠塞。但為確保駕駛人士可清晰看見雙黃線，運輸署亦已於 2019 年 12 月向路政署發出工程指示，會盡快在上述路段重油雙黃線以提示駕駛人士全日二十四小時不准停車。
- 就毓雅里富麗花園對出加設斑馬線事宜，運輸署在上述地點繁忙時段統計汽車流量，發現汽車流量偏低。另外，運輸署亦在非繁忙時段測試汽車行駛的速度，普遍車速並不高。現場行人過馬路的情況大致正常，因此運輸署現階段沒有計劃在上述地點加設斑馬線。然而運輸署會密切留意該處交通情況。
- 就至善街進行移除路中影線及重劃道路分界線，運輸署表示是因交通問題及道路安全，並非處理違法問題如違例泊車。而違例泊車需要透過執法以改善違泊情況。
- 就將軍澳南泥頭車違例泊車事宜及在勤學里加設欄杆的建議，運輸署會探討建議的可行性。

395. 葉子祈先生反映將軍澳南唐賢街近維景灣畔的路段有很多大型工程車輛違泊，希望警方跟進。

396. 呂文光先生查詢縮短唐賢街巴士夜泊車位的工程進度。

397.鄭仲文先生表示，將軍澳及西貢的違泊問題相當嚴重，建議警方就打擊違例泊車問題提供季度的行動報告，區內交通黑點的資料以及打擊違泊行動或巡查的次數和相關數據。

398.秦海城先生表示，運輸署計劃收窄貿業路右轉入貿泰路彎位，擴闊行人路，他查詢相關工程的進度。此外，他了解運輸署現階段沒有計劃將貿泰路茵怡花園麥當勞對出改劃為全日禁區，查詢運輸署有否計劃更改上述地點不准停車的限制時間。

399.運輸署黃家霖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由於貿泰路及貿泰路路口的交通意外頻率及交通意外嚴重性符合運輸署的相關規定，相關改善工程已交由專案小組跟進，專案小組會因應交通意外集中地點的意外因素、共通處及現場情況考慮實施相關改善措施。運輸署亦留意到發生在上述路口的交通意外較多涉及專線小巴和長者，運輸署已敦促有關專線小巴營辦商提醒司機安全駕駛，並密切留意路面情況，包括上述提及路口的行人過路處，並會與警方緊密合作，提醒行人在該路口過馬路時要留意交通情況，以提升該路口的安全表現。此外，運輸署現正研究其他改善措施。當研究有結果時，會適時交代。
- 由於貿泰路茵怡花園麥當勞對出路段有上落客貨的需求，在上述地點改劃為全日廿四小時禁區只會對合法使用該路段作上落客貨用途的市民造成不便。因此運輸署現階段沒計劃更改上述地點不准停車的限制時間。對於違例泊車，認為需透過執法改善上述地點的違泊情況。

400.香港警務處陳耿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警方一直有就區議員提供的違例泊車黑點資料記錄在案並作出回覆及加強相關地點的執法行動。
- 警方希望委員理解警方需要調配人力資源及需要花時間點算在個別街道每月發出的違例泊車告票數目，並表示希望安排更多警務人員前往交通黑點處理違例泊車問題，而非讓他們留在辦公室點算告票數目。警方將盡量提供在個別街道每年或每季度的數字。警方期望將來在新的電子告票系統下，會更容易整理及提供相關數據。
- 打擊違例泊車是警務工作的其中一部分。警方重申，當收到任何嚴重阻塞巴士站、消防通道或其他出入口導致對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的違例泊車個案舉報後，警方會立即處理。

401.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路程署已收到運輸署發出有關縮短唐賢街巴士夜泊車位的施工紙，工程預計於今年年中完成。

402.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五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跟進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將上述議題交由西貢區內違例泊車工作小組跟進。

(二) 委員提出的 5 項動議(其他議題)

(1)要求改善勤學里迴旋處(近明字樓)違例泊車事宜
(SKDC(TTC)文件第 30/20、53/20 及 64/20 號)

(2)要求加強打擊唐德街及唐賢街違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1/20、54/20 及 65/20 號)

(3)要求跨部門全面打擊唐德街近富康花園迴旋處的違例泊車
(SKDC(TTC)文件第 32/20、55/20 及 66/20 號)

(4)要求跨部門全面打擊尚德巴士總站外的違例泊車
(SKDC(TTC)文件第 33/20、56/20 至 58/20 及 67/20 號)

(5)要求盡快改善寶琳貿泰路及毓雅里的道路安全及違例泊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4/20、59/20 及 68/20 號)

403.主席表示，第 1 至 5 項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三)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其他議題)

(1)有關警方及運輸署就解決將軍澳南違例泊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5/20、60/20 及 69/20 號)

404.主席表示，提問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X. 報告事項

(一)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SKDC(TTC)文件第 36/20 號)

405.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二)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SKDC(TTC)文件第 37/20 號)

406.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407.西貢民政處黃婧炘女士報告，因應近期疫情的情況，政府部門實行特別上班安排，因此在缺乏人力資源下，原定於 2020 年 2 月及 3 月初的清理違例停泊單車聯合行動將順延至 3 月底及 4 月初進行。

(三) 單車意外數據
(SKDC(TTC)文件第 38/20 號)

408.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409.陳嘉琳女士建議就西貢區發生單車意外的地點描述得更詳細，例如某村對出位置或者某個燈位，方便跟進意外地點的路面設計及了解相關位置是否交通黑點。

410.香港警務處西貢分區助理指揮官(行動)容健軾先生回應，警方將來可提供比較清晰的位置描述供委員參考。

XI. 其他事項

411.委員沒有其他事項。

XII. 下次會議日期

412.主席表示，二零二零年第三次會議定於 2020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會議於下午 5 時 40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五月